

1.1 附件：

信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____信阳农林学院____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____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____91410105684617182B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纪书敏____

联系地址和电话：____郑州市金水区经三路北 95 号 24 层 2415 号、____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单位（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七）未曾做出虚假采购承诺；
- （八）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第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供应商（电子签章或盖章）：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本人或授权代表（电子签名或盖章）：

日期： 2025 年 06 月 16 日

注：1、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

2、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加盖供应商公章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基础信息）

2025/6/6 09:04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首页

企业信息填报

信息公告

重点领域企业

导航

18595...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经营异常名录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5684617182B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纪书敏
登记机关: 郑州市金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09年01月24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公告信息

■ 营业执照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5684617182B

企业名称: 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纪书敏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09年01月24日

注册资本: 20800.000000万人民币

核准日期: 2024年02月27日

登记机关: 郑州市金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登记状态: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住所: 郑州市金水区经三路北95号24层2415号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 建设工程施工; 电气安装服务; 公路管理与养护;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 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 建筑劳务分包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 消防技术服务; 市政设施管理;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 城市绿化管理; 工程管理服务; 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 消防器材销售; 建筑材料销售; 安防设备销售; 五金产品批发; 防腐材料销售; 保温材料销售; 特种设备销售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提示: 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 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 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xgk/fdzdgknr/djzc/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 营业期限信息

营业期限自: 2009年01月24日

营业期限至:

■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张德平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查看
2	纪书敏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查看

共查询到 2 条记录 共 1 页

首页

« 上一页

1

下一页 »

末页

■ 主要人员信息

共计 2 条

纪书敏
执行董事兼总...

张德平
监事

取消关注

订阅

异议

返回

■ 分支机构信息

暂无分支机构信息

■ “多证合一” 信息公示

提示: 该企业下列证照事项通过“多证合一”已整合至该企业营业执照

序号	备案事项名称	备注
4	4144012200177	

https://shiming.gsxt.gov.cn/%7BCFD65B37FE3E7D41395524E49C34F63F531C4A32F2BD15A32EEE274B0494F69AEB40CBA37F7A19D21E... 1/6

2025/6/6 09:04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序号	备案事项名称	备注
2	公章刻制备案	
3	统计证	
4	营业执照	
5	社会保险登记证	

共 查询到 7 条记录 共 2 页

首页 * 上一页 1 2 下一页 * 末页

清算信息

暂无清算信息

变更信息

序号	变更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变更日期
1	章程备案	无	无	2024年2月27日
2	注册资本变更 (注册资金、资金数额等变更)	4999.000000	20800.000000	2024年2月27日
3	投资人变更 (包括出资额、出资方式、出资日期、投资人名称等)	纪书敏(出资额: 4976.0046万元; 出资比例: 99.54%) , 张德平(出资额: 22... 更多	张德平(出资额: 95.6800万元; 出资比例: 0.46%), 纪书敏(出资额: 2070... 更多	2024年2月27日
4	其他事项备案	公章刻制备案,单位办理住房公积金缴存登记,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机构代码证,社会保险登记... 更多	公章刻制备案,单位办理住房公积金缴存登记,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机构代码证,社会保险登记... 更多	2024年2月27日
5	名称变更 (字号名称、集团名称等)	河南华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4年2月27日

共 查询到 25 条记录 共 5 页

首页 * 上一页 1 2 3 4 5 下一页 * 末页

动产抵押登记信息

提示: 根据《国务院关于实施动产和权利担保统一登记的决定》(国发〔2020〕18号)和《中国人民银行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公告》(〔2020〕第23号), 自2021年1月1日起, 本模块信息不再更新, 详细信息请登录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动产融资统一登记公示系统查看 (<https://www.zhongdengwang.org.cn>)。

序号	登记编号	登记日期	登记机关	被担保债权数额	详情
暂无动产抵押登记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股权出质登记信息

序号	登记编号	出质人	证照/证件号码	出质股权数额	质权人	证照/证件号码	股权出质设立登记日期	状态	公示日期	详情
暂无股权出质登记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知识产权信息

序号	名称	申请号	申请日期	专利权人
暂无知识产权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

★
取消关注

+
订阅

⋯
异议

↑
返回

<https://shiming.gsxt.gov.cn/%7BCFD65B37FE3E7D41395524E49C34F63F531C4A32F2BD15A32EEE274B0494F69AEBA40CBA37F7A19D21E...> 2/6

2025/6/6 08:55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s://shiming.gsxt.gov.cn/%7BCFD65B37FE3E7D41395524E49C34F63F531C4A32F2BD15A32EEE274B0494F69AEBA40CBA37F7A19D21E...> 1/6

2025/6/6 08:54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s://shiming.qsxt.gov.cn/%7BCFD65B37FE3E7D41395524E49C34F63F531C4A32F2BD15A32EEE274B0494F69AEBA40CBA37F7A19D21E...> 1/6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报告

企业名称	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报告生成时间	2025/06/06 08:55:11
申请人邮箱	1728049082@qq.com

(报告内容仅供参考，具体内容请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页面为准)

政府部门公示信息

■ 照面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5684617182B 企业名称：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纪书敏
注册资本：208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9年01月24日
营业期限自：2009年01月24日 营业期限至：
登记机关：郑州市金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核准日期：2024年02月27日
登记状态：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住所：郑州市金水区经三路北95号24层2415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电气安装服务；公路管理与养护；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消防技术服务；市政设施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城市绿化管理；工程管理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消防器材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安防设备销售；五金产品批发；防腐材料销售；保温材料销售；特种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股东类型
1	张德平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自然人股东
2	纪书敏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自然人股东

■ 主要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职位	序号	姓名	职位
1	纪书敏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	张德平	监事

■ 分支机构信息

暂无分支机构信息

■ 变更信息

序号	变更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变更日期
1	章程备案	无	无	2024年02月27日
2	注册资本变更(注册资金、资金数额等变更)	4999.000000	20800.000000	2024年02月27日
3	投资人变更(包括出资额、出资方式、出资日期、投资人名称等)	纪书敏(出资额:4976.0046万元;出资比例:99.54%),张德平(出资额:22.9954万元;出资比例:0.46%)	张德平:(出资额:95.6800万元;出资比例:0.46%),纪书敏:(出资额:20704.3200万元;出资比例:99.54%)	2024年02月27日
4	其他事项备案	公章刻制备案,单位办理住房公积金缴存登记,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机构代码证,社会保险登记证,统计证	公章刻制备案,单位办理住房公积金缴存登记,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机构代码证,社会保险登记证,统计证	2024年02月27日
5	名称变更(字号名称、集团名称等)	河南华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4年02月27日
6	其他事项备案	公章刻制备案,单位办理住房公积金缴存登记,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机构代码证,社会保险登记证,统计证	公章刻制备案,单位办理住房公积金缴存登记,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机构代码证,社会保险登记证,统计证	2023年03月22日
7	章程备案	无	无	2023年03月22日
	经营范围变	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与施工;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施工;中央空调和暖通工程的安装;安全技术防范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劳务分包;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检测;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工程施工;建筑装饰装修工程;电子智能化工程;管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电气安装服务;公路管理与养护;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消防技术服务;市政设施管	

8	更（含业务范围变更）	道工程；钢结构工程；环保工程；计算机系统集成；销售：消防器材、建筑材料、安防器材、机电设备、消防设备、环保设备、五金交电、智能建筑设备、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城市绿化管理；工程管理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消防器材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安防设备销售；五金产品批发；防腐材料销售；保温材料销售；特种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023年03月22日
9	经营范围变更（含业务范围变更）	消防设施工程设计施工；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施工；中央空调和暖通工程的安装；安全技术防范工程设计、施工；建筑劳务分包；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施工；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检测；建筑幕墙工程设计施工。	消防设施工程设计施工；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施工；中央空调和暖通工程的安装；安全技术防范工程设计、施工；建筑劳务分包；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施工；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检测；建筑幕墙工程设计施工；建筑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电子智能化工程；管道工程；钢结构工程；环保工程；计算机系统集成；销售：消防器材、建筑材料、安防器材、机电设备、消防设备、环保设备、五金交电、智能建筑设备、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2019年11月04日
10	其他事项备案	公章刻制备案,单位办理住房公积金缴存登记,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机构代码证,社会保险登记证,统计证	公章刻制备案,单位办理住房公积金缴存登记,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机构代码证,社会保险登记证,统计证	2019年11月04日
11	章程备案	无	无	2019年11月04日
12	投资人变更（包括出资额、出资方式、出资日期、投资人名称等）	纪书敏:99.537%;张德平:0.463%;	纪书敏:99.54%;张德平:0.46%;	2019年01月18日
13	其他事项备案	公章刻制备案,单位办理住房公积金缴存登记,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机构代码证,社会保险登记证,统计证	公章刻制备案,单位办理住房公积金缴存登记,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机构代码证,社会保险登记证,统计证	2019年01月18日

14	注册资本变更(注册资金、资金数额等变更)	10800	4999.000000	2019年01月18日
15	章程备案	无	无	2019年01月18日
16	章程备案	无	无	2018年08月06日
17	注册资本变更(注册资金、资金数额等变更)	1600.000000	10800.000000	2018年08月06日
18	投资人变更(包括出资额、出资方式、出资日期、投资人名称等)	纪书敏:96.87%;张德平:3.12%;	纪书敏:99.53%;张德平:0.46%;	2018年08月06日
19	其他事项备案	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机构代码证,社会保险登记证,统计证	公章刻制备案,单位办理住房公积金缴存登记,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机构代码证,社会保险登记证,统计证	2018年08月06日
20	经营范围变更(含业务范围变更)	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与施工;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施工;中央空调和暖通工程的安装;安全技术防范工程设计、施工。(以上范围均凭有效资质经营)(以上范围,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及规章规定须审批的项目除外)	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与施工;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施工;中央空调和暖通工程的安装;安全技术防范工程设计、施工;建筑劳务分包;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检测;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	2017年08月31日
21	其他事项备案			2017年08月31日
22	章程备案	无	无	2017年08月31日
23	期限变更(经营期限、营业期限、驻在期限等变更)	10	长期	2016年07月14日

24	章程备案	无	无	2016年07月14日
25	地址变更（住所地址、经营场所、驻在地址等变更）	郑州市金水区北环路南黄家庵路东银座1单元22层2203号	郑州市金水区经三路北95号24层2415号	2016年07月14日

■ 清算信息

暂无清算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序号	许可文件编号	许可文件名称	有效期自	有效期至	许可机关	许可内容
1	豫公消技字[2019]第0023号		2019年04月11日	2022年04月11日	河南省公安消防总队	本省范围内单体建筑面积四万平方米以下的建筑，火灾危险性为丙类以下的厂房和库房的建筑消防设施的检测、维修、保养

■ 行政处罚信息

暂无行政处罚信息

■ 经营异常信息

暂无经营异常信息

■ 严重违法信息

暂无严重违法信息

■ 抽查检查信息

暂无抽查检查信息

■ 司法协助信息

暂无司法协助信息

■ 动产抵押登记信息

暂无动产抵押登记信息

■ 股权出质登记信息

暂无股权出质登记信息

■ 企业自行公示信息 (企业自行公示信息由该企业提供, 企业对其即时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 股东及出资信息

暂无股东及出资信息

■ 股权变更信息

暂无股权变更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序号	许可文件编号	许可文件名称	有效期自	有效期至	许可机关	许可内容	状态	公示日期
1	GJ2024 XY0430 007(1-1)	建设工程行业A AA级诚信单位	2024年 04月30 日	2027年 04月29 日	北京冠 捷时速 信用管 理有限 责任公 司	建设工程行业A AA级诚信单位	有效	2024年 05月06 日
2	GJ2024 XY0430 007(1-4)	重合同 守信用 企业证 书	2024年 04月30 日	2027年 04月29 日	北京冠 捷时速 信用管 理有限 责任公 司	AAA级 重合同 守信用 企业	有效	2024年 05月06 日
3	GJ2024 XY0430 007(1-6)	质量 服务诚 信单位 证书	2024年 04月30 日	2027年 04月29 日	北京冠 捷时速 信用管 理有限 责任公 司	AAA级 质量 服务诚 信单位	有效	2024年 05月06 日
4	GJ2024 XY0430 007(1-8)	诚信供 应商	2024年 04月30 日	2027年 04月29 日	北京冠 捷时速 信用管	AAA级 诚信供	有效	2024年 05月06 日

	)		日	日	理有限 责任公 司	应商		日
5	GJ2024 XY0430 007(1-9)	立信单 位证书	2024年 04月30 日	2027年 04月29 日	北京冠 捷时速 信用管 理有限 责任公 司	AAA级 立信单 位	有效	2024年 05月06 日
6	GJ2024 XY0430 007(1-2)	诚信职 业经理 人	2024年 04月30 日	2027年 04月29 日	北京冠 捷时速 信用管 理有限 责任公 司	AAA级 诚信经 理人	有效	2024年 05月06 日
7	GJ2024 XY0430 007(1-5)	诚信经 营示范 单位	2024年 04月30 日	2027年 04月29 日	北京冠 捷时速 信用管 理有限 责任公 司	AAA级 诚信经 营示范 单位	有效	2024年 05月06 日
8	GJ2024 XY0430 007(1-3)	诚信企 业家	2024年 04月30 日	2027年 04月29 日	北京冠 捷时速 信用管 理有限 责任公 司	AAA级 诚信企 业家	有效	2024年 05月06 日
9	GJ2024 XY0430 007(1-1 0)	企业信 用等级 证书	2024年 04月30 日	2027年 04月29 日	北京冠 捷时速 信用管 理有限 责任公 司	AAA级 企业信 用等级	有效	2024年 05月06 日
10	GJ2024 XY0430 007(1-7)	资信等 级证书	2024年 04月30 日	2027年 04月29 日	北京冠 捷时速 信用管 理有限 责任公 司	AAA级 资信等 级证书	有效	2024年 05月06 日

■ 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

暂无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暂无行政处罚信息

2024年度报告

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9141010568461718 2B 企业名称：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通信地址：郑州市金水区经三路北95号24层24 15号 邮政编码：450000

企业联系电话： 企业电子邮箱：1828778711@qq.com

从业人数：企业选择不公示 其中女性从业人数：企业选择不公示

企业经营状态：开业 企业控股情况：企业选择不公示

是否有投资信息或购买其他公司股权：否 是否有网站或网店：否

是否有对外担保信息：否 有限责任公司本年度是否发生股东股权转让：否

企业主营业务活动：建设工程施工；电气安装服务；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建筑劳务分包；消防技术服务

网站网店信息

暂无网站网店信息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时间	认缴出资 方式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 时间	实缴出资 方式
1	张德平	95.68	2029年0 2月22日	货币	50	2009年0 3月14日	货币
			2029年0			2024年1	

2	纪书敏	20704.32	2月22日	货币	4361	2月31日	货币
---	-----	----------	-------	----	------	-------	----

■ 对外投资信息

暂无对外投资信息

■ 企业资产状况信息

资产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企业选择不公示
营业总收入	企业选择不公示	利润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营业总收入中主营业务收入	企业选择不公示	净利润	企业选择不公示
纳税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负债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 社保信息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8 人	失业保险	28 人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8 人	工伤保险	28 人
生育保险	28 人		
单位缴费基数	单位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失业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生育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失业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本期实际缴费金额	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工伤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生育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缴费基数	单位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失业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工伤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生育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 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暂无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 股权变更信息

暂无股权变更信息

■ 2023年度报告

■ 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91410105684617182B 企业名称：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通信地址：郑州市金水区经三路北95号24层2415号 邮政编码：450000

企业联系电话： 企业电子邮箱：1828778711@qq.com

从业人数：企业选择不公示

其中女性从业人数：企业选择不公示

企业经营状态：开业

企业控股情况：企业选择不公示

是否有投资信息或购买其他公司股权：否

是否有网站或网店：否

是否有对外担保信息：否

有限责任公司本年度是否发生股东股权转让：否

企业主营业务活动：建设工程施工；电气安装服务；公路管理与养护；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建筑劳务分包；消防技术服务；市政设施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城市绿化管理；工程管理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消防器材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安防设备销售；五金产品批发；防腐材料销售；保温材料销售；特种设备销售。

网站网店信息

暂无网站网店信息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时间	认缴出资 方式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 时间	实缴出资 方式
1	纪书敏	20704.32	2024年02月23日	货币	4976.0046	2024年04月30日	货币
2	张德平	95.68	2024年02月23日	货币	23.9954	2024年04月30日	货币

对外投资信息

暂无对外投资信息

企业资产状况信息

资产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企业选择不公示
营业总收入	企业选择不公示	利润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营业总收入中主营业务收入	企业选择不公示	净利润	企业选择不公示
纳税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负债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 社保信息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6 人	失业保险	26 人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6 人	工伤保险	26 人
生育保险	26 人		
单位缴费基数	单位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失业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生育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本期实际缴费金额	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失业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工伤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生育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缴费基数	单位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失业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工伤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生育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	---------

■ 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暂无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 股权变更信息

暂无股权变更信息

■ 2022年度报告

■ 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9141010568461718 企业名称：河南华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2B

隶属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隶属企业名称：

企业通信地址：郑州市金水区经三路北95号24层24 邮政编码：450000
15号

企业联系电话： 企业电子邮箱： @qq.com

从业人数：企业选择不公示 其中女性从业人数：企业选择不公示

营业场所： 企业经营状态：开业

是否有对外担保信息：否 是否有网站或网店：否

企业主营业务活动：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与施工；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施工；中央空调和暖通工程的安装，安全技术防范工程设计、施工，建筑劳务分包；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检测；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工程施工；建筑装饰装修工程；销售：消防器材、建筑材料、安防器材、机电设备、消防设备等

■ 网站网店信息

暂无网站网店信息

■ 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暂无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 社保信息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 人	失业保险	20 人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 人	工伤保险	20 人
生育保险	20 人		
单位缴费基数	单位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失业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生育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本期实际缴费金额	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失业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工伤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生育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失业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缴费基数	单位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工伤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生育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 生产经营情况信息

主营业务总收入	企业选择不公示	纳税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净利润	企业选择不公示		

■ 2021年度报告

■ 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91410105684617182B 企业名称：河南华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隶属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隶属企业名称：

企业通信地址：郑州市金水区经三路北95号24层2415号 邮政编码：450000

企业联系电话：

企业电子邮箱：huanxf119@126.com

从业人数：企业选择不公示

其中女性从业人数：企业选择不公示

营业场所：

企业经营状态：开业

是否有对外担保信息：否

是否有网站或网店：否

企业主营业务活动：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与施工；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施工；中央空调和暖通工程的安装，安全技术防范工程设计、施工，建筑劳务分包；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检测；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工程施工；建筑装饰装修工程；销售：消防器材、建筑材料、安防器材、机电设备、消防设备等

■ 网站网店信息

暂无网站网店信息

■ 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暂无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 社保信息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9 人	失业保险	19 人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19 人	工伤保险	19 人
生育保险	19 人		
单位缴费基数	单位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失业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生育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本期实际缴费金额	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失业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工伤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生育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失业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缴费基数	单位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工伤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生育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 生产经营情况信息

主营业务总收入	企业选择不公示	纳税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净利润	企业选择不公示		

■ 2020年度报告

■ 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91410105684617182B 企业名称：河南华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隶属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隶属企业名称：

企业通信地址：郑州市金水区经三路55号院

邮政编码：450000

企业联系电话：

企业电子邮箱：huanxf119@126.com

从业人数：企业选择不公示

其中女性从业人数：企业选择不公示

营业场所：

企业经营状态：开业

是否有对外担保信息：否

是否有网站或网店：否

企业主营业务活动：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与施工；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施工；中央空调和暖通工程的安装，安全技术防范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劳务分包；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检测；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工程施工；建筑装饰装修工程；销售：消防器材、建筑材料、安防器材、机电设备、消防设备等

■ 网站网店信息

暂无网站网店信息

■ 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暂无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 社保信息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8 人	失业保险	18 人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18 人	工伤保险	18 人
生育保险	18 人		
单位缴费基数	单位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失业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生育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本期实际缴费金额	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失业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工伤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生育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缴费基数	单位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失业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工伤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生育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 生产经营情况信息

主营业总收入	企业选择不公示	纳税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净利润	企业选择不公示		

■ 2019年度报告

■ 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9141010568461718 2B 企业名称：河南华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隶属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隶属企业名称：

企业通信地址：郑州市金水区经三路55号院

邮政编码：450000

企业联系电话：

企业电子邮箱：<http://www.huaanxf119.com>

从业人数：企业选择不公示

其中女性从业人数：企业选择不公示

营业场所：

企业经营状态：开业

是否有对外担保信息：否

是否有网站或网店：否

企业主营业务活动：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与施工；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施工；中央空调和暖通工程的安装，安全技术防范工程设计、施工，建筑劳务分包；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检测；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工程施工；建筑装饰装修工程；电子智能化工程；管道工程；钢结构工程；环保工程；计算机系统集成；销售：消防器材、建筑材料、安防器材、机电设备、消防设备、环保设备、五金交电、智能建筑设备、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

■ 网站网店信息

暂无网站网店信息

■ 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暂无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 社保信息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9 人	失业保险	19 人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19 人	工伤保险	19 人
生育保险	19 人		
单位缴费基数	单位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失业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生育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本期实际缴费金额	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失业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工伤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生育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缴费基数	单位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失业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工伤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生育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 生产经营情况信息

主营业总收入	企业选择不公示	纳税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净利润	企业选择不公示		

■ 2018年度报告

■ 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9141010568461718 2B 企业名称：河南华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通信地址：郑州市金水区经三路北95号24层24 15号 邮政编码：450000

企业联系电话： 企业电子邮箱：huanxf119@126.com

从业人数：企业选择不公示 其中女性从业人数：企业选择不公示

企业经营状态：开业 企业控股情况：企业选择不公示

是否有投资信息或购买其他公司股权：否 是否有网站或网店：否

是否有对外担保信息：否 有限责任公司本年度是否发生股东股权转让：否

企业主营业务活动：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与施工；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施工；中央空调和暖通工程的安装；安全技术防范工程设计、施工；建筑劳务分包；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检测；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

■ 网站网店信息

暂无网站网店信息

■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时间	认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时间	实缴出资方式
1	纪书敏	10750	2018年08月06日	货币	1550	2011年09月12日	货币
2	张德平	50	2018年08月06日	货币	50	2009年03月14日	货币

■ 对外投资信息

暂无对外投资信息

■ 企业资产状况信息

资产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企业选择不公示
营业总收入	企业选择不公示	利润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营业总收入中主营业务收入	企业选择不公示	净利润	企业选择不公示
纳税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负债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 社保信息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8 人	失业保险	18 人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18 人	工伤保险	18 人
生育保险	18 人		
单位缴费基数	单位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失业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本期实际缴费金额	单位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生育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失业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工伤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生育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缴费基数	单位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失业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工伤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生育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 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暂无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 股权变更信息

暂无股权变更信息

■ 2017年度报告

■ 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9141010568461718 2B 企业名称：河南华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通信地址：郑州市金水区经三路北95号24层24 15号 邮政编码：450000

企业联系电话： 企业电子邮箱：huanxf119@126.com

从业人数：企业选择不公示 其中女性从业人数：企业选择不公示

企业经营状态：开业 企业控股情况：企业选择不公示

是否有投资信息或购买其他公司股权：否 是否有网站或网店：否

是否有对外担保信息：否 有限责任公司本年度是否发生股东股权转让：否

企业主营业务活动：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与施工；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施工；中央空调和暖通工程的安装；安全技术防范工程设计、施工；建筑劳务分包；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检测；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

■ 网站网店信息

暂无网站网店信息

■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时间	认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时间	实缴出资方式
1	张德平	50	2011年04月12日	货币	50	2009年03月14日	货币
2	纪书敏	1550	2011年09月12日	货币	1550	2011年09月12日	货币

■ 对外投资信息

暂无对外投资信息

■ 企业资产状况信息

资产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企业选择不公示
营业总收入	企业选择不公示	利润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营业总收入中主营业务收入	企业选择不公示	净利润	企业选择不公示
纳税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负债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 社保信息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7 人	失业保险	17 人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17 人	工伤保险	17 人
生育保险	17 人		
单位缴费基数	单位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失业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生育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本期实际缴费金额	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失业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工伤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生育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缴费基数	单位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失业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工伤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生育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 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暂无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 股权变更信息

暂无股权变更信息

■ 2016年度报告

■ 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91410105684617182B 企业名称：河南华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通信地址：郑州市金水区经三路北95号24层2415号 邮政编码：450000

企业联系电话： 企业电子邮箱：huanxf119@126.com

从业人数：企业选择不公示 其中女性从业人数：企业选择不公示

企业经营状态：开业 企业控股情况：企业选择不公示

是否有投资信息或购买其他公司股权：否 是否有网站或网店：否

是否有对外担保信息：否 有限责任公司本年度是否发生股东股权转让：否

企业主营业务活动：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与施工；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施工；中央空调和暖通工程的安装；安全技术防范工程设计、施工。

网站网店信息

暂无网站网店信息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时间	认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时间	实缴出资方式
1	张德平	50	2011年04月12日	货币	50	2009年03月14日	货币
2	纪书敏	1550	2011年09月12日	货币	1550	2011年09月12日	货币

对外投资信息

暂无对外投资信息

企业资产状况信息

资产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企业选择不公示
营业总收入	企业选择不公示	利润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营业总收入中主营业务收入	企业选择不公示	净利润	企业选择不公示
纳税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负债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社保信息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8 人	失业保险	8 人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8 人	工伤保险	8 人
生育保险	8 人		
单位缴费基数	单位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失业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生育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本期实际缴费金额	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失业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工伤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生育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缴费基数	单位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失业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工伤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生育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 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暂无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 股权变更信息

暂无股权变更信息

■ 2015年度报告

■ 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91410105684617182B 企业名称：河南华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联系电话： 邮政编码：450000
企业通信地址：郑州市金水区北环路南黄家庵路东银座1单元2203室
企业电子邮箱：huaanxf119@126.com 从业人数：企业选择不公示
企业经营状态：开业 是否有网站或网店：否
有限责任公司本年度是否发生股东股权转让：否 是否有投资信息或购买其他公司股权：否

■ 网站网店信息

暂无网站网店信息

■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时间	认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时间	实缴出资方式
1	纪书敏	1550	2011年09月12日	货币	1550	2011年09月12日	货币
2	张德平	50	2011年04月12日	货币	50	2009年03月14日	货币

■ 对外投资信息

暂无对外投资信息

■ 企业资产状况信息

资产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企业选择不公示
营业总收入	企业选择不公示	利润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营业总收入中主营业务收入	企业选择不公示	净利润	企业选择不公示
纳税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负债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 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暂无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 股权变更信息

暂无股权变更信息

■ 2014年度报告

■ 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91410105684617182B 企业名称：河南华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联系电话：[REDACTED] 邮政编码：450000
 企业通信地址：郑州市金水区北环路南黄家庵路东银座1单元22层2203室
 企业电子邮箱：huanxf119@126.com 从业人数：企业选择不公示
 企业经营状态：开业 是否有网站或网店：否

有限责任公司本年度是否发生股东股权转让：否

是否有投资信息或购买其他公司股权：否

网站网店信息

暂无网站网店信息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时间	认缴出资 方式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 时间	实缴出资 方式
1	张德平	50	2009年02月06日	货币	50	2009年02月06日	货币
2	纪书敏	1550	2011年09月13日	货币	1550	2011年09月13日	货币

对外投资信息

暂无对外投资信息

企业资产状况信息

资产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企业选择不公示
营业总收入	企业选择不公示	利润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营业总收入中主营业务收入	企业选择不公示	净利润	企业选择不公示
纳税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负债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暂无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 股权变更信息

暂无股权变更信息

■ 2013年度报告

■ 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91410105684617182B 企业名称：河南华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联系电话：[REDACTED] 邮政编码：450000
 企业通信地址：郑州市金水区北环路南黄家庵路东银座1单元22层2203室
 企业电子邮箱：huanxf119@126.com 从业人数：企业选择不公示
 企业经营状态：开业 是否有网站或网店：否
 有限责任公司本年度是否发生股东股权转让：否 是否有投资信息或购买其他公司股权：否

■ 网站网店信息

暂无网站网店信息

■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时间	认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时间	实缴出资方式
1	张德平	50	2009年02月06日	货币	50	2009年02月06日	货币
2	纪书敏	1550	2011年09月13日	货币	1550	2011年09月13日	货币

■ 对外投资信息

暂无对外投资信息

■ 企业资产状况信息

资产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企业选择不公示
营业总收入	企业选择不公示	利润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营业总收入中主营业务收入	企业选择不公示	净利润	企业选择不公示
纳税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负债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 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暂无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 股权变更信息

暂无股权变更信息

1.3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5684617182B		营业执照 (副本 ₍₂₋₃₎)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贰亿零捌佰万圆整	登记机关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09年01月24日	2024 年 02 月 27 日	
法定代表人	纪书敏	住所	郑州市金水区经三路北95号24层2415号	2024 年 02 月 27 日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电气安装服务，公路管理与养护，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消防技术服务，市政设施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城市绿化管理，工程管理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消防器材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安防设备销售，五金产品批发，防腐材料销售，保温材料销售，特种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附：企业名称变更登记通知书

企业名称变更登记通知书

(国)名内变字[2024]第 17228 号

河南华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经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同意，企业名称变更为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行业及行业代码:其他房屋建筑业 E4790



- 注：1. 名称变更登记的有效期为 6 个月，有效期满名称自动失效。
2. 企业名称涉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必须报经审批项目，未能提交审批文件的，登记机关不得以本通知书的企业名称登记。
3. 企业登记机关应在核准企业变更登记、企业集团设立(变更)登记之日起 30 日内，通过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企业登记网上注册申报服务系统进行名称登记备案。

1.4 资质证书

140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副 本)

企业名称:	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郑州市金水区经三路北95号24层2415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10105684617182B	法定代表人:	纪书敏
注册资本:	20800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证书编号:	D341024928	有效期:	至2029年11月25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 施工劳务不分等级
- 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发证机关:

2024 年¹² 月⁰⁶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http://jzsc.mohurd.gov.cn>

NO DF 229297cc

1.5 安全生产许可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5684617182B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豫）JZ安许证字[2016]000046					
企业名称：	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纪书敏				
单位地址：	郑州市金水区经三路北95号24层2415号				
经济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许可范围：	建筑施工				
有效期：	2025 年 01 月 17 日 至 2028 年 01 月 17 日				
发证机关：			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 年 01 月 17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1.6 财务状况报告（2024 年审计报告）



河南金道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审 计 报 告
2024 年度

目 录

	页次
一、 审计报告	1-3
二、 资产负债表	4
三、 利润表	5
四、 现金流量表	6
五、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
六、 财务报表附注补充资料	8-25

委托单位：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审计单位：河南金道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报告编码：豫25WF2RS0ZK



河南金道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审 计 报 告

豫金道审字【2025】第 Y03020 号

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4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河南金道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河南金道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5 年 03 月 06 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元

资产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6,779,911.61	816,767.66	短期借款	8,000,000.00	7,95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1,419,056.52	500,000.00	应付票据		
应收账款	71,175,867.42	51,461,135.75	应付账款	43,157,318.90	30,027,302.00
预付款项	29,939,298.09	17,833,683.59	预收款项	11,395,847.78	9,885,694.28
应收利息			应付职工薪酬	954,727.77	187,993.60
应收股利			应交税费	248,304.22	1,664.99
其他应收款	7,287,030.73	38,758.00	应付利息		
存货		62,639.69	应付股利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应付款	9,919.00	7,061,218.85
其他流动资产	396,153.59	1,620,263.4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116,997,317.96	72,333,248.14	流动负债合计	63,766,117.67	55,113,873.72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长期借款		
持有至到期投资			应付债券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付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专项应付款		
投资性房地产			递延收益		
固定资产	1,670,115.48	1,915,633.5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建工程			其他非流动负债		
工程物资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固定资产清理			负债合计	63,766,117.67	55,113,873.7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无形资产			实收资本（或股本）	44,110,000.00	16,000,000.00
开发支出			资本公积		
商誉			减：库存股		
长期待摊费用			盈余公积		
递延所得税资产			未分配利润	10,791,315.77	3,135,007.92
其他非流动资产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4,901,315.77	19,135,007.9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70,115.48	1,915,633.50			
资产总计	118,667,433.44	74,248,881.6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18,667,433.44	74,248,881.64

法定代表人：张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编制单位：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4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59,179,764.79	128,010,108.82
减：营业成本	145,835,093.18	121,921,265.90
税金及附加	139,065.70	107,231.36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5,048,517.61	4,521,154.60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36,646.79	345,803.27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920,441.51	1,114,653.69
加：营业外收入	15,081.68	191,580.30
减：营业外支出	12,306.54	56,276.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923,216.65	1,249,957.99
减：所得税费用	266,908.80	467,445.7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656,307.85	782,512.27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纪永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4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3,202,182.71	134,586,437.8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01,409.26	7,412,910.18
现金流入小计	149,203,591.97	141,999,348.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8,984,475.92	129,418,420.9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45,816.43	2,699,491.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65,859.98	1,229,331.1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282,551.33	6,281,723.86
现金流出小计	171,178,703.66	139,628,967.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75,111.69	2,370,380.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700.0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	2,7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7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8,110,000.00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2,500,000.00	3,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40,610,000.00	3,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2,450,000.00	5,0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21,744.36	354,693.9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12,671,744.36	5,404,693.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938,255.64	-2,404,693.9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63,143.95	-37,013.6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6,767.66	853,781.3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79,911.61	816,767.66

法定代表人：纪书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签名]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 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000,000.00			3,135,007.92	16,000,000.00			2,479,105.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6,000,000.00			3,135,007.92	16,000,000.00			2,479,105.4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110,000.00			7,656,307.85	35,766,307.85			655,902.52
（一）综合收益总额				7,656,307.85	7,656,307.85			782,512.27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28,110,000.00				28,110,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8,110,000.00				28,11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126,609.75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4,110,000.00			10,791,315.77	54,901,315.77	16,000,000.00		3,135,007.92

单位：元

法定代表人：纪永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纪永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纪永敏

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09年01月24日在郑州市金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5684617182B;注册资本:20800万元。

法定代表人:纪书敏。

公司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电气安装服务;公路管理与养护;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消防技术服务;市政设施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城市绿化管理;工程管理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消防器材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安防设备销售;五金产品批发;防腐材料销售;保温材料销售;特种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经营地址:郑州市金水区经三路北95号24层2415号。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坏账准备按照个别认定法计提。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6、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



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7、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机器设备	10	5
生产经营相关	3	5
运输设备	5	5
其他	5	5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2“长期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



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8、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2“长期资产减值”。

9、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2“长期资产减值”。

1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2、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



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3、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



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14、收入

(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 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



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作为存货列示；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作为预收款项列示。

(4) 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5)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15、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



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



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公司 2024 年度无应披露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等事项。

六、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国家法定税率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2%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七、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 2024 年 1 月 1 日，“年末”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年”指 2024 年度，“上年”指 2023 年度。

1. 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629,843.50	145,563.56
银行存款	6,150,068.11	671,204.10
合 计	6,779,911.61	816,767.66

2. 应收票据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票据	1,419,056.52	500,000.00
合 计	1,419,056.52	500,000.00

3. 应收账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账款	71,175,867.42	51,461,135.75
合 计	71,175,867.42	51,461,135.75

其大额明细如下：



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 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7,689,251.68	10.80	
中建新疆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6,581,030.53	9.25	
中建七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6,433,319.02	9.04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5,593,000.00	7.86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4,222,848.83	5.93	
合 计	30,519,450.06	42.88	

4. 预付账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付账款	29,939,298.09	17,833,683.59
合 计	29,939,298.09	17,833,683.59

其大额明细如下：

项 目	年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河南卓庆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5,700,000.00	19.04
河南锐聪商贸有限公司	2,299,999.70	7.68
河南辉耐贸易有限公司	2,120,918.36	7.08
河南酬勤建筑劳务分包有限公司	1,851,037.03	6.18
河南博睿达实业有限公司	1,653,483.10	5.52
合 计	13,625,438.19	45.50

5. 其他应收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7,287,030.73	38,758.00
合 计	7,287,030.73	38,758.00

其大额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其他	3,000,000.00	41.17	
履约保证金	3,505,605.57	48.11	
投标保证金	773,666.16	10.62	
合 计	7,279,271.73	99.90	



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6. 存货

项 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原材料			
生产成本			
合 计			

(续)

项 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62,639.69		62,639.69
原材料			
生产成本			
合 计	62,639.69		62,639.69

7.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流动资产	396,153.59	1,620,263.45
合 计	396,153.59	1,620,263.45

8. 固定资产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4,418,331.53			4,418,331.53
二、累计折旧合计	2,502,698.03	245,518.02		2,748,216.05
三、账面净值合计	1,915,633.50	—	—	1,670,115.48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五、账面价值合计	1,915,633.50	—	—	1,670,115.48

9. 短期借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短期借款	8,000,000.00	7,950,000.00
合 计	8,000,000.00	7,950,000.00

10. 应付账款



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43,157,318.90	30,027,302.00
合 计	43,157,318.90	30,027,302.00

其大额明细如下：

项 目	年末余额	占应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河南康楠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422,731.06	5.61
河南诺谦劳务服务有限公司	2,405,468.00	5.57
永冠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245,000.00	5.20
南阳市宛城区秉诚建筑劳务分包队	2,200,000.00	5.10
郑州泰实钢材有限公司	1,707,852.60	3.96
合 计	10,981,051.66	25.44

11.预收账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账款	11,395,847.78	9,885,694.28
合 计	11,395,847.78	9,885,694.28

其大额明细如下：

项 目	年末余额	占预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鹤壁市巨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800,000.00	15.80
郑州荣成晟达实业有限公司	1,304,146.28	11.44
中牟圣光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2,218,247.00	19.47
河南海源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1,474,270.00	12.94
浏阳市汇航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1,632,197.50	14.32
合 计	8,428,860.78	73.97

12.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职工薪酬	954,727.77	187,993.60
合 计	954,727.77	187,993.60

13.应交税费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交税费	248,304.22	1,664.99



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 计	248,304.22	1,664.99

14.其他应付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9,919.00	7,061,218.85
合 计	9,919.00	7,061,218.85

其明细如下:

项 目	年末余额	占其他应付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常靖松	9,919.00	100.00
合 计	9,919.00	100.00

15.实收资本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实收资本	44,110,000.00	16,000,000.00
合 计	44,110,000.00	16,000,000.00

16.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 年	上 年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3,135,007.92	2,479,105.40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3,135,007.92	2,479,105.40
加: 本年度的净利润	7,656,307.85	782,512.27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以前年度损益调整		126,609.75
年末未分配利润	10,791,315.77	3,135,007.92

17.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59,179,764.79	145,835,093.18	128,010,108.82	121,921,265.90
其他业务				
合 计	159,179,764.79	145,835,093.18	128,010,108.82	121,921,265.90

18.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税金及附加	139,065.70	107,231.36
合 计	139,065.70	107,231.36

19.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办公费	314,455.84	218,333.14
房租水电物	60,745.37	46,847.58
招待费	199,702.09	231,892.18
汽车费用	59,188.96	91,043.55
招投标费用	200,452.88	136,395.16
工资、奖金	3,096,227.94	2,703,571.45
社保保险费	679,438.43	568,988.75
福利费	146,538.76	181,913.89
累计折旧	245,518.02	254,618.64
税金	5,744.52	32,302.61
维修费	6,099.92	12,353.27
其他	14,732.90	9,437.50
差旅费	11,721.48	21,091.10
教育经费	7,950.50	
低值易耗品		12,365.78
合 计	5,048,517.61	4,521,154.60

20.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236,474.18	354,693.96
利息收入	-14,729.82	-26,517.90



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手续费及其他	14,902.43	17,627.21
合 计	236,646.79	345,803.27

21.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外收入	15,081.68	191,580.30
合 计	15,081.68	191,580.30

22.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外支出	12,306.54	56,276.00
合 计	12,306.54	56,276.00

23.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所得税费用	266,908.80	467,445.72
合 计	266,908.80	467,445.72

2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656,307.85
加：资产减值准备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45,518.02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21,744.3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2,639.6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987,675.4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826,353.81
其他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75,111.69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6,779,911.61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816,767.66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63,143.95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本年金额
一、现金	6,779,911.61
其中：库存现金	629,843.5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150,068.1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79,911.6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八、或有事项



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由董事会通过及批准发布。

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5 年 03 月 04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567167548XB

营业执照
(副本) (1-1)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信息、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河南金道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靳振闯

经营范围 承接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审计报告；管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审计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税务咨询，税务筹划，管理咨询；商标代理，专利代理，税务筹划，财务收支审计，绩效评价，预算绩效管理咨询服务；清产核资审计；经济责任审计等专项审计；司法鉴定会计鉴定；涉税鉴证服务；内部控制制度编审；破产管理人；破产清算、接管、评估、审计、法律、工程、决、(结)算的专项审计。

出资额 壹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08年02月02日

主要经营场所 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农业南路与永平路万通国际大厦7层718-719室

登记机关

2024 年 04 月 19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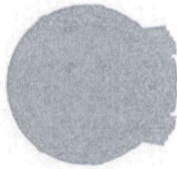
2024年5月2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与原件相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河南金道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靳振刚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农业南路与永平路万通国际大厦718-719室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1010048

批准执业文号：豫财办会（2008）6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8年1月22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河南张和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河南金逸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3年4月6日

姓名 张海红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8-07-16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河南鑫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11221197807161526

Identity card No.



与原件相符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1年6月30日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证书编号: 41010048002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3 年 07 月 25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郭春贞 410100480020	
		与原件相符 河南金道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Henan Jindao Accounting Firm (General Partnership) 注册会计师 郭春贞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 Guo Chunzhen 身份证号: 142431198110300043 Identity card No. 	

15:46 675 KB/s 5G 20

× cmis.cicpa.org.cn ...

年检历史查询

年检凭证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郝春贞

会员编号 410100480020

最后年检时间

2024年07月

年检结果

年检通过

历年记录

暂无年检记录

15:46 970 KB/s 5G 20

× cmis.cicpa.org.cn ...

年检历史查询

年检凭证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张海红

会员编号 410100250005

最后年检时间

2024年06月

年检结果

年检通过

历年记录

2023年

2023-07-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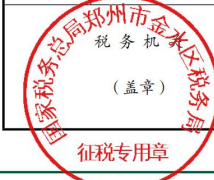
通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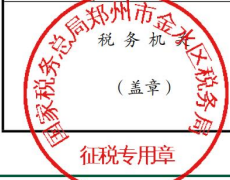
2022年

2022-09-21

通过

1.7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税 收 完 税 证 明				No. 341015250400115818	
填发日期：2025 年 4 月 14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684617182B		纳税人名称		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 种	品 目 名 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341016250400196517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5-03-01 至 2025-03-31	2025-04-14	834.46		
341016250400196517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5-03-01 至 2025-03-31	2025-04-14	1,251.70		
3410162504001965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5-03-01 至 2025-03-31	2025-04-14	2,920.63		
341016250400196517	增值税	研发和技术服务	2025-03-01 至 2025-03-31	2025-04-14	41,723.24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肆万陆仟柒佰叁拾元零叁分				¥46730.03	
		填 票 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北林路税务分局			
征税专用章		妥 善 保 管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税 收 完 税 证 明				No. 341015250300092162	
填发日期：2025 年 3 月 14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684617182B		纳税人名称		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 种	品 目 名 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341016250300108554	增值税	商业	2025-02-01 至 2025-02-28	2025-03-14	5,055.82		
341016250300108554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5-02-01 至 2025-02-28	2025-03-14	1,615.32		
341016250300108554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5-02-01 至 2025-02-28	2025-03-14	2,422.98		
341016250300108554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5-02-01 至 2025-02-28	2025-03-14	5,653.62		
341016250300108554	增值税	研发和技术服务	2025-02-01 至 2025-02-28	2025-03-14	75,710.21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玖万零肆佰伍拾柒元玖角伍分				¥90457.95	
		填 票 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北林路税务分局			
征税专用章		妥 善 保 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015250300011756

填发日期： 2025 年 3 月 4 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684617182B		纳税人名称	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 种	品 目 名 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016250200084195	增值税	商业	2025-01-01 至 2025-01-31	2025-02-19	1,250.71	
341016250200084195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5-01-01 至 2025-01-31	2025-02-19	2,434.38	
341016250200084195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5-01-01 至 2025-01-31	2025-02-19	3,651.56	
34101625020008419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5-01-01 至 2025-01-31	2025-02-19	8,520.32	
341016250200084195	增值税	研发和技术服务	2025-01-01 至 2025-01-31	2025-02-19	120,468.09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拾叁万陆仟叁佰贰拾伍元零陆分					¥136325.06	
 征税专用章		填 票 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北林路税务分局		

妥善保管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015250600049372

填发日期： 2025 年 6 月 9 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684617182B		纳税人名称	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 种	品 目 名 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016250500090950	增值税	商业	2025-04-01 至 2025-04-30	2025-05-15	2,682.59	
341016250500090950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5-04-01 至 2025-04-30	2025-05-15	656.43	
341016250500090950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5-04-01 至 2025-04-30	2025-05-15	984.65	
34101625050009095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5-04-01 至 2025-04-30	2025-05-15	2,297.52	
341016250500090950	增值税	研发和技术服务	2025-04-01 至 2025-04-30	2025-05-15	30,139.15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叁万陆仟柒佰陆拾元零叁角肆分					¥36760.34	
 征税专用章		填 票 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北林路税务分局		

妥善保管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1.8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填发日期： 2025年 3月 4日

No.441005250300301981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
税务机关：税务局北林路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684617182B		纳税人名称		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44101625010025731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5-01-01至2025-01-31	2025-01-08	25,263.36		
44101625010025731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5-01-01至2025-01-31	2025-01-08	12,631.68		
441016250100257318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5-01-01至2025-01-31	2025-01-08	1,105.19		
441016250100257318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5-01-01至2025-01-31	2025-01-08	473.77		
441016250100257319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5-01-01至2025-01-31	2025-01-08	8,160.60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肆万柒仟陆佰叁拾肆元陆角					¥47,634.60
 税务机关 (电子)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北林路税务分局，社保编码：410199984692社保经办机构：郑州市社会保险局			

第2次打印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填发日期： 2025年 3月 4日

No.441005250300301982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
税务机关：税务局北林路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684617182B		纳税人名称		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441016250100257319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5-01-01至2025-01-31	2025-01-08	2,331.60		
441016250100257318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5-01-01至2025-01-31	2025-01-08	694.89		
441016250100257319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5-01-01至2025-01-31	2025-01-08	1,165.80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肆仟壹佰玖拾贰元贰角玖分					¥4,192.29
 税务机关 (电子)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北林路税务分局，社保编码：410105439602社保经办机构：郑州市市本级医疗保障局			

第2次打印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50300551905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

税务机关：税务局北林路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2025年 3月 4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684617182B		纳税人名称		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1625020042443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5-02-01至2025-02-28		2025-02-21	21,657.60
441016250200424430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5-02-01至2025-02-28		2025-02-21	406.15
441016250200424429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5-02-01至2025-02-28		2025-02-21	7,897.68
441016250200424429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5-02-01至2025-02-28		2025-02-21	2,256.48
441016250200424429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5-02-01至2025-02-28		2025-02-21	1,128.24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叁万叁仟叁佰肆拾陆元壹角伍分					¥33,346.15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 电子税务局 (蓝章)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北林路税务分局，社保编码：410105439602社保经办机构：郑州市市本级医疗保障局		

妥善保管

收据联
纳税人作完税证明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50300551906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

税务机关：税务局北林路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2025年 3月 4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684617182B		纳税人名称		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1625020042443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5-02-01至2025-02-28		2025-02-21	10,828.80
441016250200424430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5-02-01至2025-02-28		2025-02-21	947.45
441016250200424430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5-02-01至2025-02-28		2025-02-21	595.71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万贰仟叁佰柒拾壹元玖角陆分					¥12,371.96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 税务机关 (盖章)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北林路税务分局，社保编码：410199984692社保经办机构：郑州市社会保险局		

妥善保管

收据联
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填发日期： 2025年 3月 17日

No.441005250300313441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
税务机关：税务局北林路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684617182B		纳税人名称		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162503005123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5-03-01至2025-03-31	2025-03-12	21,056.64		
441016250300512304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5-03-01至2025-03-31	2025-03-12	921.16		
441016250300512305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5-03-01至2025-03-31	2025-03-12	2,406.72		
441016250300512304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5-03-01至2025-03-31	2025-03-12	579.18		
441016250300512305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5-03-01至2025-03-31	2025-03-12	1,203.36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贰万陆仟壹佰陆拾柒元零陆分				¥26,167.06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北林路税务分局，社保编码：410199984692社保经办机构：金水区社会保险中心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填发日期： 2025年 3月 17日

No.441005250300313442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
税务机关：税务局北林路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684617182B		纳税人名称		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162503005123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5-03-01至2025-03-31	2025-03-12	10,528.32		
441016250300512304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5-03-01至2025-03-31	2025-03-12	394.88		
441016250300512305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5-03-01至2025-03-31	2025-03-12	8,423.52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万玖仟叁佰肆拾陆元柒角贰分				¥19,346.72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北林路税务分局，社保编码：410199984692社保经办机构：金水区社会保险中心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50400413470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 税务机关：税务局北林路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 2025年 4月 18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684617182B		纳税人名称	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1625040041935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5-04-01至2025-04-30	2025-04-18	21,657.60
44101625040041935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5-04-01至2025-04-30	2025-04-18	10,828.80
441016250400419356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5-04-01至2025-04-30	2025-04-18	8,423.52
441016250400419356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5-04-01至2025-04-30	2025-04-18	2,406.72
441016250400419356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5-04-01至2025-04-30	2025-04-18	1,203.36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肆万肆仟伍佰贰拾元整				¥44,520.00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北林路税务分局，社保编码：410199984692社保经办机构：金水区社会保险中心		
第2次打印		妥善保管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50400413471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 税务机关：税务局北林路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 2025年 4月 18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684617182B		纳税人名称	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16250400419358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5-04-01至2025-04-30	2025-04-18	947.45
441016250400419358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5-04-01至2025-04-30	2025-04-18	406.15
441016250400419358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5-04-01至2025-04-30	2025-04-18	595.71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仟玖佰肆拾玖元叁角壹分				¥1,949.31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北林路税务分局，社保编码：410199984692社保经办机构：金水区社会保险中心		
第2次打印		妥善保管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1.9 具备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提供履行合同的营业执照或其他组织的证明文件、资质证书以及安全生产许可证）；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营业执照 (副本) (2-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5684617182B		注册资本 贰亿零捌佰万圆整			
名称 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9年01月24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郑州市金水区经三路北95号24层2415号			
法定代表人 纪书敏		登记机关 2024 年 02 月 27 日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电气安装服务；公路管理与养护；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消防设施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城市绿化管理；工程管理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消防器材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安防设备销售；五金产品批发；防腐材料销售；保温材料销售；特种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企业名称变更登记通知书

(国)名内变字[2024]第 17228 号

河南华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经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同意，企业名称变更为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行业及行业代码:其他房屋建筑业 E4790



- 注：1. 名称变更登记的有效期为 6 个月，有效期满名称自动失效。
2. 企业名称涉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必须报经审批项目，未能提交审批文件的，登记机关不得以本通知书的企业名称登记。
3. 企业登记机关应在核准企业变更登记、企业集团设立(变更)登记之日起 30 日内，通过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企业登记网上注册申报服务系统进行名称登记备案。

140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副本)

企业名称: 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郑州市金水区经三路北95号24层2415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10105684617182B **法定代表人:** 纪书敏

注册资本: 20800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证书编号: D341024928 **有效期:** 至2029年11月25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施工劳务不分等级
特种工程 (结构补强) 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发证机关:
2024 年¹² 月⁰⁶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http://jzsc.mohurd.gov.cn> NO DF 2292876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5684617182B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豫）JZ安许证字[2016]000046

企业名称：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纪书敏

单位地址：郑州市金水区经三路北95号24层2415号

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有效期：2025 年01 月17 日 至 2028 年01 月17 日





发证机关：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 年01 月17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999

1.10 供应商应出具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信阳农林学院（采购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

我公司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供应商： 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子签名或盖章）

2025 年 06 月 16 日

1.11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

2025/6/5 10:43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何智南	5130011977****0846
丁朝凤	5102321969****6327
管金胜	1326231964****2015
李红林	4209821978****1448
林建勇	5111241977****2617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浙江普利金塑胶有限责任公司	79336119-8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restrainingOrder.html)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10105684617182B

省份:

-----全部-----

验证码:

hvpw



查询

https://zxgk.court.gov.cn/shixin/

1/2

2025/6/5 10:43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91410105684617182B 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译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首页

声明

为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对失信被执行人进行信用惩戒，促使其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相关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制定了《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自今日起向社会开通“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社会各界通过该平台查询全国法院（不包括军事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现就有关事项作出如下声明：

一、被执行人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并具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一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执行法院将根据申请执行人的申请或依职权决定将该被执行人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并通过本网站予以公布。

二、各级人民法院将向政府相关部门、金融监管机构、金融机构、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及行业协会等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供相关单位依照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对失信被执行人予以信用惩戒；将向征信机构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并由征信机构在其征信系统中记录。

国家工作人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所在单位和相关部门；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上级单位、主管部门或者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

三、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被执行人，执行法院将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限制被执行人高消费及有关消费的若干规定》第一条的规定，对被被执行人采取限制消费措施。

被执行人为自然人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不得有以下高消费及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一）乘坐交通工具时，选择飞机、列车软卧、轮船二等以上舱位；（二）在星级以上宾馆、酒店、夜总会、高尔夫球场等场所进行高消费；（三）购买不动产或者新建、扩建、高档装修房屋；（四）租赁高档写字楼、宾馆、公寓等场所办公；（五）购买非经营必需车辆；（六）旅游、度假；（七）子女就读高收费私立学校；（八）支付高额保费购买保险理财产品；（九）乘坐G字头动车组列车全部座位、其他动车组列车一等以上座位等其他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被执行人为单位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被执行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员、实际控制人不得实施前述行为。因私消费以个人财产实施前述行为的，可以向执行法院提出申请。

四、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认为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十一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可以向执行法院申请纠正。

五、本网站提供的信息仅供查询人参考。如有争议，以执行法院有关法律文书为准。因使用本网站信息而造成不良后果的，人民法院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查询人必须依法使用查询信息，不得用于非法目的和不正当用途。非法使用本网站信息给他人造成损害的，由使用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七、本网站信息查询免费，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利用本网站信息牟取非法利益。

八、本网站属于政府网站，未经许可，任何商业性网站不得建立与本网站及其内容的链接，不得建立本网站的镜像（包括全部和局部镜像），不得拷贝、复制或传播本网站信息。

九、如对该查询内容有异议，请与执行法院联系。

最高人民法院

2013年10月8日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交民巷27号 邮编：100745

总机：010-675501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版权所有

京ICP备05023036号

2025/6/6 09:01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_信息公示_信用中国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通知公告 | 网站声明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走进信用](#)

[首页](#) > [专项查询](#) >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部际联席会议成员单位 ▲ | 地方信用网站 ▲ | 信用示范地区 ▲ | 区域 ▲



政府网站
找错



关于我们
站点地图
网站声明

主办单位：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指导单位：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
技术支持：国家信息中心 中经网

 信用中国APP下载
 信用中国微信公众号

© 版权所有：信用中国 网站标识码：bm04000009 京ICP备05052393号-5  京公网安备11010202007696号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zhuangxiangchaxun/zhongdashuishouweifaanjian/>

1/1

1003

2025/6/6 09:01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_信息公示_信用中国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通知公告 | 网站声明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走进信用](#)

[首页](#) > [专项查询](#)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部际联席会议成员单位 ▲ | 地方信用网站 ▲ | 信用示范地区 ▲ | 区域 ▲



政府网站
找错



关于我们
站点地图
网站声明

主办单位：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指导单位：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
技术支持：国家信息中心 中经网

 信用中国APP下载
 信用中国微信公众号

© 版权所有：信用中国 网站标识码：bm04000009 京ICP备05052393号-5  京公网安备11010202007696号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zhuanxiangchaxun/zhengfucaigouyanzhongweifashixinmingdan/>

1/1

财政部唯一指定政府采购信息网络发布媒体 国家级政府采购专业网站

服务热线: 400-810-1996

 **中国政府采购网**
中国政府采购服务信息平台
www.ccgp.gov.cn

首页 政采法规 购买服务 监督检查 信息公告 国际专栏

当前位置：首页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HTTP://WWW.CCgp.GOV.CN

企业名称：

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执法单位：

处罚日期：至

查询

重置

重查询，请至少输入一个查询条件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企业地址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的具体情形	处罚结果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公布日期	执法单位
没有该企业的相关记录 本次查询的企业：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本次查询的时间：2025年06月09日 10时17分									

提示：本平台信息依据《关于报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通知》（财办库[2014]526号）发布。如有疑问请联系具体执法单位。

版权所有 © 2025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1.12 项目经理要求

- 注册建造师证书

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郑彬彬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411121198903220516
注册编号:	豫 241171712079
聘用企业:	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 (2023 年 03 月 09 日 至 2026 年 03 月 08 日)	
	
发证单位: 郑州市城乡建设局	
发证时间: 2017 年 07 月 11 日	
扫码验证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豫建安B（2023）1190589	
姓 名：	郑彬彬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89年03月22日
企 业 名 称：	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17年12月26日
有 效 期：	2023年11月09日 至 2026年11月08日
	
发证机关：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11月0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 身份证



● 劳动合同

编号: _____

劳动合同书

甲方: 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纪书敏

地址: 郑州市金水区经三路北 95 号 24 层 2415 号

乙方: 郑彬彬 性别: 男

居民身份证号码: 411121198903220516

家庭住址: 河南省舞阳县文峰乡枣林郭村 164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期限

第一条 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确定选择第 1 种作为本劳动合同期限。

1. 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本合同于 2024 年 3 月 4 日起,至 2030 年 3 月 3 日止。其中试用期为 / 个月,自 / 年 / 月 / 日起,至 / 年 / 月 / 日止。

2. 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本合同于 年 月 日起。其中试用期为 个月,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第二条 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担任 项目负责人 岗位(工种)工作。

第三条 根据甲方的岗位(工种)作业特点,乙方的工作区域或工作地点为: 河南省内。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四条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 标准 (标准、综合计算、不定时) 工时制度。

执行标准工时制度的,乙方每天工作时间不超过 8 小时,每周工作不超过 40 小时。甲方安排乙方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度或者不定时工作制度的,应当事先取得人

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特殊工时制度的行政许可决定。

第五条 甲方对乙方实行的休假制度有_____执行公司休假制度，法定节假日按国家规定正常休息_____。

四、劳动报酬

第六条 甲方每月 15 日前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月工资为 5000 元。

乙方在试用期期间的工资为_____/____元。不得低于本单位相同岗位最低档工资的 80%或者不得低于劳动合同约定工资的 80%，并不得低于用人单位所在地最低工资标准。

甲乙双方对工资的其他约定_____无_____。

五、社会保险

第七条 甲乙双方按国家和当地政府的规定参加社会保险，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

第八条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医疗待遇按国家、当地政府有关规定执行。

第九条 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的待遇按国家和政府的有关规定执行。

六、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第十条 甲方根据生产岗位的需要，按照国家有关劳动安全、卫生的规定为乙方配备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发放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

第十一条 甲方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立安全生产制度；乙方应当严格遵守甲方的劳动安全制度，严禁违章作业，防止劳动过程中的事故，减少职业危害。

第十二条 甲方应当建立、健全职业病防治责任制度，加强对职业病防治的管理，提高职业病防治水平。

七、劳动合同的解除、终止和经济补偿

第十三条 甲乙双方解除、终止、续订劳动合同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国家及当地政府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四条 甲方应当在解除或者终止本合同时，为乙方出具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证明，并在十五日内为乙方办理档案和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手续。

第十五条 乙方应当按照双方约定，办理工作交接。应当支付经济补偿的，在办结工作交接时支付。

八、当事人约定的其他内容

第十六条 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增加以下内容：_____无_____。

九、劳动争议处理及其它

第十七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当事人可以向甲方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可以向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十八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今后国家、当地政府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九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

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乙 方（签字或盖章）

郑彬彬

签订日期： 2024 年 3 月 4 日



● 社保

表单验证号码4ed51c45b699472eb171db223aaf7bbe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
(2025)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1121[REDACTED]0516			
社会保障号码	411121[REDACTED]0516	姓 名	郑彬彬		性别	男
联系地址	河南省舞阳县			邮政编码	450000	
单位名称	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参加工作时间	2015-06-01	
账户情况						
险种	截止上年末 累计存储额	本年账户 记入本金	本年账户 记入利息	账户月数	本年账户支 出额账利息	累计储存额
基本养老保险	30278.77	1502.40	0.00	102	1502.40	31781.17
参保缴费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15-06-01	参保缴费	2015-06-01	参保缴费	2015-06-01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3756	●	3756	●	3756	-
02	3756	●	3756	●	3756	-
03	3756	●	3756	●	3756	-
04	3756	●	3756	●	3756	-
05	3756	●	3756	●	3756	-
06		-		-		-
07		-		-		-
08		-		-		-
09		-		-		-
10		-		-		-
11		-		-		-
12		-		-		-
说明： 1、本权益单仅供参保人员核对信息。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标准。 4、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5、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缴费基数显示正常，-表示正常参保。						
数据统计截止至：2025.06.05 09:28:43 打印时间：2025-06-05						



2. 施工员简历表

岗位名称		施工员	
姓 名	周元明	年 龄	38 岁
性 别	男	毕业学校	南阳理工学院
学历和专业	专科、建筑工程技术	毕业时间	2017 年
拥有的执业资格	施工员证	专业职称	/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	0411810394118000 018	工作年限	10 年
主要工作业绩及担任的主要工作	2023 年，在翰林华庭项目(A 区)消防工程中，担任施工员。		

证书编码: 0411810394118000018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周元明

身份证号: 411324 15254

岗位名称: 设备安装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3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2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河南省

发证时间: 2024 年 10 月 09 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编号：_____

劳动合同书

甲方：_____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纪书敏_____

地址：_____郑州市金水区经三路北 95 号 24 层 2415 号_____

乙方：_____周元明_____ 性别：_____男_____

居民身份证号码：_____411324100100215254_____

家庭住址：_____河南省镇平县安子营乡刘张营村朱庄 39 号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期限

第一条 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确定选择第 1 种作为本劳动合同期限。

1. 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本合同于 2024 年 3 月 4 日起，至 2030 年 3 月 3 日止。其中试用期为 / 个月，自 / 年 / 月 / 日起，至 / 年 / 月 / 日止。

2. 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本合同于 年 月 日起。其中试用期为 个月，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第二条 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担任 施工员 岗位(工种)工作。

第三条 根据甲方的岗位(工种)作业特点，乙方的工作区域或工作地点为：河南省内。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四条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 标准 (标准、综合计算、不定时) 工时制度。

执行标准工时制度的，乙方每天工作时间不超过 8 小时，每周工作不超过 40 小时。甲方安排乙方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度或者不定时工作制度的，应当事先取得人

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特殊工时制度的行政许可决定。

第五条 甲方对乙方实行的休假制度有_____执行公司休假制度，法定节假日按国家规定正常休息_____。

四、劳动报酬

第六条 甲方每月 15 日前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月工资为 4000 元。

乙方在试用期期间的工资为_____/____元。不得低于本单位相同岗位最低档工资的 80%或者不得低于劳动合同约定工资的 80%，并不得低于用人单位所在地最低工资标准。

甲乙双方对工资的其他约定_____无_____。

五、社会保险

第七条 甲乙双方按国家和当地政府的规定参加社会保险，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

第八条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医疗待遇按国家、当地政府有关规定执行。

第九条 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的待遇按国家和政府的有关规定执行。

六、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第十条 甲方根据生产岗位的需要，按照国家有关劳动安全、卫生的规定为乙方配备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发放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

第十一条 甲方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立安全生产制度；乙方应当严格遵守甲方的劳动安全制度，严禁违章作业，防止劳动过程中的事故，减少职业危害。

第十二条 甲方应当建立、健全职业病防治责任制度，加强对职业病防治的管理，提高职业病防治水平。

七、劳动合同的解除、终止和经济补偿

第十三条 甲乙双方解除、终止、续订劳动合同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国家及当地政府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四条 甲方应当在解除或者终止本合同时，为乙方出具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证明，并在十五日内为乙方办理档案和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手续。

第十五条 乙方应当按照双方约定，办理工作交接。应当支付经济补偿的，在办结工作交接时支付。

八、当事人约定的其他内容

第十六条 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增加以下内容：_____无_____。

九、劳动争议处理及其它

第十七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当事人可以向甲方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可以向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十八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今后国家、当地政府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九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



方（盖章）

乙 方（签字或盖章）

周元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 2024 年 3 月 4 日



表单验证号码7cd3dcf7580e4c3fa6cd8f08762cc471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
(2025)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1324[REDACTED]254			
社会保障号码	411324[REDACTED]254	姓 名	周元明		性别	男
联系地址	南阳市镇平县安子营乡刘张营村朱庄39号		邮政编码	450000		
单位名称	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参加工作时间	2018-07-01		
账户情况						
险种	截止上年末 累计存储额	本年账户 记入本金	本年账户 记入利息	账户月数	本年账户支 出额账利息	累计储存额
基本养老保险	23671.17	1502.40	0.00	83	1502.40	25173.57
参保缴费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18-07-01	参保缴费	2018-07-01	参保缴费	2018-07-01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3756	●	3756	●	3756	-
02	3756	●	3756	●	3756	-
03	3756	●	3756	●	3756	-
04	3756	●	3756	●	3756	-
05	3756	●	3756	●	3756	-
06		-		-		-
07		-		-		-
08		-		-		-
09		-		-		-
10		-		-		-
11		-		-		-
12		-		-		-
说明： 1、本权益单仅供参保人员核对信息。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4、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5、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缴费基数显示正常，-表示正常参保。						
数据统计截止至：2025.06.04 18:40:20 打印时间：2025-06-04						



3. 质量员简历表

岗位名称		质量员	
姓 名	谢学深	年 龄	32 岁
性 别	男	毕业学校	郑州工业应用技术学院
学历和专业	本科、工程管理	毕业时间	2018 年
拥有的执业资格	质量员证书	专业职称	/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	0412310800001000 108	工作年限	10 年
主 要 工 作 业 绩 及 担 任 的 主 要 工 作	2023 年，在翰林华庭项目(A 区)消防工程中，担任质量员。		

证书编码: 0412310800001000108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谢学深

身份证号: 411425[REDACTED]4819

岗位名称：设备安装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郑州建设教育培训中心

发证时间: 2023年07月03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编号：_____

劳动合同书

甲方：_____ 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纪书敏

地址：_____ 郑州市金水区经三路北 95 号 24 层 2415 号

乙方：_____ 谢学深 性别：_____ 男

居民身份证号码：_____ 411425199_____ 14819

家庭住址：_____ 河南省虞城县大侯乡谢老家村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期限

第一条 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确定选择第 1 种作为本劳动合同期限。

1. 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本合同于 2024 年 3 月 4 日起，至 2030 年 3 月 3 日止。其中试用期为 / 个月，自 / 年 / 月 / 日起，至 / 年 / 月 / 日止。

2. 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本合同于 年 月 日起。其中试用期为 个月，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第二条 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担任 质量员 岗位(工种)工作。

第三条 根据甲方的岗位(工种)作业特点，乙方的工作区域或工作地点为：河南省内。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四条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 标准 (标准、综合计算、不定时) 工时制度。

执行标准工时制度的，乙方每天工作时间不超过 8 小时，每周工作不超过 40 小时。甲方安排乙方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度或者不定时工作制度的，应当事先取得人



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特殊工时制度的行政许可决定。

第五条 甲方对乙方实行的休假制度有 执行公司休假制度，法定节假日按国家规定正常休息。

四、劳动报酬

第六条 甲方每月 15 日前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月工资为 4000 元。

乙方在试用期期间的工资为 / 元。不得低于本单位相同岗位最低档工资的 80% 或者不得低于劳动合同约定工资的 80%，并不得低于用人单位所在地最低工资标准。

甲乙双方对工资的其他约定 无。

五、社会保险

第七条 甲乙双方按国家和当地政府的规定参加社会保险，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

第八条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医疗待遇按国家、当地政府有关规定执行。

第九条 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的待遇按国家和政府的有关规定执行。

六、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第十条 甲方根据生产岗位的需要，按照国家有关劳动安全、卫生的规定为乙方配备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发放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

第十一条 甲方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立安全生产制度；乙方应当严格遵守甲方的劳动安全制度，严禁违章作业，防止劳动过程中的事故，减少职业危害。

第十二条 甲方应当建立、健全职业病防治责任制度，加强对职业病防治的管理，提高职业病防治水平。

七、劳动合同的解除、终止和经济补偿

第十三条 甲乙双方解除、终止、续订劳动合同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国家及当地政府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四条 甲方应当在解除或者终止本合同时，为乙方出具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证明，并在十五日内为乙方办理档案和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手续。

第十五条 乙方应当按照双方约定，办理工作交接。应当支付经济补偿的，在办结工作交接时支付。

八、当事人约定的其他内容

第十六条 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增加以下内容：无。

九、劳动争议处理及其它

第十七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当事人可以向甲方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可以向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十八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今后国家、当地政府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九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签字或盖章）

谢学深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2024 年 3 月 4 日



表单验证号码0ae55f047c7942f2ab626ef0ef4e1269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
(2025)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1425[REDACTED]819			
社会保障号码	411425[REDACTED]4819	姓 名	谢学深		性别	男
联系地址	河南省夏邑县城关镇圣源路68号			邮政编码	450000	
单位名称	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参加工作时间	2018-05-31	
账户情况						
险种	截止上年末 累计存储额	本年账户 记入本金	本年账户 记入利息	账户月数	本年账户支 出额账利息	累计储存额
基本养老保险	23959.12	1502.40	0.00	78	1502.40	25461.52
参保缴费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18-06-01	参保缴费	2018-06-01	参保缴费	2018-06-01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3756	●	3756	●	3756	-
02	3756	●	3756	●	3756	-
03	3756	●	3756	●	3756	-
04	3756	●	3756	●	3756	-
05	3756	●	3756	●	3756	-
06		-		-		-
07		-		-		-
08		-		-		-
09		-		-		-
10		-		-		-
11		-		-		-
12		-		-		-

说明：

1、本权益单仅供参保人员核对信息。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4、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5、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缴费基数显示正常，-表示正常参保。

数据统计截止至：2025.06.04 18:41:46

打印时间：2025-06-04



4. 安全员简历表

岗位名称		安全员	
姓 名	周文岩	年 龄	27 岁
性 别	男	毕业学校	国家开放大学
学历和专业	专科、机电一体化技术	毕业时间	2022 年
拥有的执业资格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专业职称	/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	豫建安 C3(2023)2396798	工作年限	8 年
主要工作业绩及担任的主要工作	2023 年，在翰林华庭项目(A 区)消防工程中，担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豫建安C3（2023）2396798

姓 名：周文岩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8年12月10日

企 业 名 称：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9年12月16日

有 效 期：2022年12月09日 至 2025年12月08日



发证机关：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2年12月0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编号：_____

劳动合同书

甲方：_____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纪书敏_____

地址：_____郑州市金水区经三路北 95 号 24 层 2415 号_____

乙方：_____周文岩_____ 性别：_____男_____

居民身份证号码：_____410225199512103714_____

家庭住址：_____河南省兰考县小宋乡方店村四组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期限

第一条 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确定选择第 1 种作为本劳动合同期限。

1. 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本合同于 2024 年 3 月 4 日起，至 2030 年 3 月 3 日止。其中试用期为 / 个月，自 / 年 / 月 / 日起，至 / 年 / 月 / 日止。

2. 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本合同于 年 月 日起。其中试用期为 个月，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第二条 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担任 安全负责人 岗位(工种)工作。

第三条 根据甲方的岗位(工种)作业特点，乙方的工作区域或工作地点为：河南省内。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四条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 标准 (标准、综合计算、不定时) 工时制度。

执行标准工时制度的，乙方每天工作时间不超过 8 小时，每周工作不超过 40 小时。甲方安排乙方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度或者不定时工作制度的，应当事先取得人



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特殊工时制度的行政许可决定。

第五条 甲方对乙方实行的休假制度有_____执行公司休假制度，法定节假日按国家规定正常休息_____。

四、劳动报酬

第六条 甲方每月 15 日前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月工资为 4000 元。

乙方在试用期期间的工资为_____/____元。不得低于本单位相同岗位最低档工资的 80%或者不得低于劳动合同约定工资的 80%，并不得低于用人单位所在地最低工资标准。

甲乙双方对工资的其他约定_____无_____。

五、社会保险

第七条 甲乙双方按国家和当地政府的规定参加社会保险，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

第八条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医疗待遇按国家、当地政府有关规定执行。

第九条 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的待遇按国家和政府的有关规定执行。

六、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第十条 甲方根据生产岗位的需要，按照国家有关劳动安全、卫生的规定为乙方配备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发放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

第十一条 甲方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立安全生产制度；乙方应当严格遵守甲方的劳动安全制度，严禁违章作业，防止劳动过程中的事故，减少职业危害。

第十二条 甲方应当建立、健全职业病防治责任制度，加强对职业病防治的管理，提高职业病防治水平。

七、劳动合同的解除、终止和经济补偿

第十三条 甲乙双方解除、终止、续订劳动合同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国家及当地政府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四条 甲方应当在解除或者终止本合同时，为乙方出具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证明，并在十五日内为乙方办理档案和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手续。

第十五条 乙方应当按照双方约定，办理工作交接。应当支付经济补偿的，在办结工作交接时支付。

八、当事人约定的其他内容

第十六条 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增加以下内容：_____无_____。

九、劳动争议处理及其它

第十七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当事人可以向甲方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可以向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十八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今后国家、当地政府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九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乙 方（签字或盖章）

周文岩

签订日期： 2024 年 3 月 4 日



表单验证号码0b21d539ce1448d0830ccd78bab6627e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
(2025)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0225[REDACTED]14			
社会保障号码	410225[REDACTED]714	姓 名	周文岩		性别	男
联系地址	河南省开封市兰考县			邮政编码		
单位名称	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参加工作时间	2018-11-01	
账户情况						
险种	截止上年末 累计存储额	本年账户 记入本金	本年账户 记入利息	账户月数	本年账户支 出额账利息	累计储存额
基本养老保险	14944.44	1502.40	0.00	56	1502.40	16446.84
参保缴费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19-11-01	参保缴费	2019-11-01	参保缴费	2019-11-01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3756	●	3756	●	3756	-
02	3756	●	3756	●	3756	-
03	3756	●	3756	●	3756	-
04	3756	●	3756	●	3756	-
05	3756	●	3756	●	3756	-
06		-		-		-
07		-		-		-
08		-		-		-
09		-		-		-
10		-		-		-
11		-		-		-
12		-		-		-
说明： 1、本权益单仅供参保人员核对信息。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4、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5、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缴费基数显示正常，-表示正常参保。						
数据统计截止至：2025.06.04 18:40:43 打印时间：2025-06-04						



5. 材料员简历表

岗位名称		材料员	
姓 名	宋伟	年 龄	38 岁
性 别	男	毕业学校	黄河科技学院
学历和专业	专科、材料成型及控制工程	毕业时间	2010 年
拥有的执业资格	材料员证书	专业职称	/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	2201040000202219	工作年限	10 年
主要工作业绩及担任的主要工作	2023 年，在翰林华庭项目 (A 区) 消防工程中，担任材料员。		



编号: _____

劳动合同书

甲方: 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纪书敏

地址: 郑州市金水区经三路北 95 号 24 层 2415 号

乙方: 宋伟 性别: 男

居民身份证号码: 412727198712052338

家庭住址: 郑州市管城回族区金岱路 18 号 6 号楼 1303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期限

第一条 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确定选择第 1 种作为本劳动合同期限。

1. 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本合同于 2024 年 3 月 4 日起,至 2030 年 3 月 3 日止。其中试用期为 / 个月,自 / 年 / 月 / 日起,至 / 年 / 月 / 日止。

2. 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本合同于 年 月 日起。其中试用期为 个月,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第二条 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担任 材料员 岗位(工种)工作。

第三条 根据甲方的岗位(工种)作业特点,乙方的工作区域或工作地点为: 河南省内。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四条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 标准 (标准、综合计算、不定时) 工时制度。

执行标准工时制度的,乙方每天工作时间不超过 8 小时,每周工作不超过 40 小时。甲方安排乙方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度或者不定时工作制度的,应当事先取得人



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特殊工时制度的行政许可决定。

第五条 甲方对乙方实行的休假制度有_____执行公司休假制度，法定节假日按国家规定正常休息_____。

四、劳动报酬

第六条 甲方每月 15 日前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月工资为 4000 元。

乙方在试用期期间的工资为_____/____元。不得低于本单位相同岗位最低档工资的 80%或者不得低于劳动合同约定工资的 80%，并不得低于用人单位所在地最低工资标准。

甲乙双方对工资的其他约定_____无_____。

五、社会保险

第七条 甲乙双方按国家和当地政府的规定参加社会保险，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

第八条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医疗待遇按国家、当地政府有关规定执行。

第九条 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的待遇按国家和政府的有关规定执行。

六、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第十条 甲方根据生产岗位的需要，按照国家有关劳动安全、卫生的规定为乙方配备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发放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

第十一条 甲方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立安全生产制度；乙方应当严格遵守甲方的劳动安全制度，严禁违章作业，防止劳动过程中的事故，减少职业危害。

第十二条 甲方应当建立、健全职业病防治责任制度，加强对职业病防治的管理，提高职业病防治水平。

七、劳动合同的解除、终止和经济补偿

第十三条 甲乙双方解除、终止、续订劳动合同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国家及当地政府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四条 甲方应当在解除或者终止本合同时，为乙方出具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证明，并在十五日内为乙方办理档案和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手续。

第十五条 乙方应当按照双方约定，办理工作交接。应当支付经济补偿的，在办结工作交接时支付。

八、当事人约定的其他内容

第十六条 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增加以下内容：_____无_____。

九、劳动争议处理及其它

第十七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当事人可以向甲方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可以向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十八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今后国家、当地政府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九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乙 方（签字或盖章）

宋伟

签订日期： 2024 年 3 月 4 日



表单验证号码b5dd8a0fe5ec4de38cd372e4d48627bb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
(2025)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2727[REDACTED]38			
社会保障号码	412727[REDACTED]	姓 名	宋伟		性别	男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单位名称	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参加工作时间	2021-10-11	
账户情况						
险种	截止上年末 累计存储额	本年账户 记入本金	本年账户 记入利息	账户月数	本年账户支 出额账利息	累计储存额
基本养老保险	11624.26	1502.40	0.00	44	1502.40	13126.66
参保缴费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21-10-11	参保缴费	2021-10-11	参保缴费	2021-10-12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3756	●	3756	●	3756	-
02	3756	●	3756	●	3756	-
03	3756	●	3756	●	3756	-
04	3756	●	3756	●	3756	-
05	3756	●	3756	●	3756	-
06		-		-		-
07		-		-		-
08		-		-		-
09		-		-		-
10		-		-		-
11		-		-		-
12		-		-		-

说明：

1、本权益单仅供参保人员核对信息。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4、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5、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缴费基数显示正常，-表示正常参保。

数据统计截止至：2025.06.04 18:41:07

打印时间：2025-06-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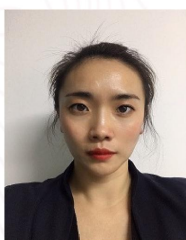


6. 资料员简历表

岗位名称		资料员	
姓 名	关丹	年 龄	38 岁
性 别	女	毕业学校	沧州师范学院
学历和专业	专科、建筑工程技术	毕业时间	2010 年
拥有的执业资格	资料员证书	专业职称	/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	0411811494118000 069	工作年限	10 年
主 要 工 作 业 绩 及 担 任 的 主 要 工 作	2023 年，在翰林华庭项目 (A 区) 消防工程中，担任资料员。		

证书编码: 0411811494118000069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关丹

身份证号: 410522 [REDACTED] 320

岗位名称: 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3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2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河南省

发证时间: 2024 年 10 月 09 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编号: _____

劳动合同书

甲方: 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纪书敏

地址: 郑州市金水区经三路北 95 号 24 层 2415 号

乙方: 关丹 性别: 女

居民身份证号码: 410522[REDACTED]320

家庭住址: 郑州市惠济区生产路 20 号院 8 号楼 1 单元 1121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期限

第一条 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确定选择第 1 种作为本劳动合同期限。

1. 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本合同于 2024 年 3 月 4 日起,至 2030 年 3 月 3 日止。其中试用期为 / 个月,自 / 年 / 月 / 日起,至 / 年 / 月 / 日止。

2. 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本合同于 年 月 日起。其中试用期为 个月,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第二条 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担任 资料员 岗位(工种)工作。

第三条 根据甲方的岗位(工种)作业特点,乙方的工作区域或工作地点为: 河南省内。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四条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 标准 (标准、综合计算、不定时)工时制度。

执行标准工时制度的,乙方每天工作时间不超过 8 小时,每周工作不超过 40 小时。甲方安排乙方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度或者不定时工作制度的,应当事先取得人



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特殊工时制度的行政许可决定。

第五条 甲方对乙方实行的休假制度有_____执行公司休假制度，法定节假日按国家规定正常休息_____。

四、劳动报酬

第六条 甲方每月 15 日前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月工资为 4000 元。

乙方在试用期期间的工资为_____/____元。不得低于本单位相同岗位最低档工资的 80%或者不得低于劳动合同约定工资的 80%，并不得低于用人单位所在地最低工资标准。

甲乙双方对工资的其他约定_____无_____。

五、社会保险

第七条 甲乙双方按国家和当地政府的规定参加社会保险，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

第八条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医疗待遇按国家、当地政府有关规定执行。

第九条 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的待遇按国家和当地的有关规定执行。

六、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第十条 甲方根据生产岗位的需要，按照国家有关劳动安全、卫生的规定为乙方配备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发放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

第十一条 甲方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立安全生产制度；乙方应当严格遵守甲方的劳动安全制度，严禁违章作业，防止劳动过程中的事故，减少职业危害。

第十二条 甲方应当建立、健全职业病防治责任制度，加强对职业病防治的管理，提高职业病防治水平。

七、劳动合同的解除、终止和经济补偿

第十三条 甲乙双方解除、终止、续订劳动合同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国家及当地政府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四条 甲方应当在解除或者终止本合同时，为乙方出具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证明，并在十五日内为乙方办理档案和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手续。

第十五条 乙方应当按照双方约定，办理工作交接。应当支付经济补偿的，在办结工作交接时支付。

八、当事人约定的其他内容

第十六条 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增加以下内容：_____无_____。

九、劳动争议处理及其它

第十七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当事人可以向甲方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可以向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十八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今后国家、当地政府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九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 2024 年 3 月 4 日



表单验证号码2f4fc36bbd3047508acfeafaf5f29dd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 (2025)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0522[REDACTED]320			
社会保障号码	410522[REDACTED]320	姓 名	关丹		性别	女
联系地址	郑州市金水区			邮政编码	450000	
单位名称	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参加工作时间	2010-03-01	
账户情况						
险种	截止上年末 累计存储额	本年账户 记入本金	本年账户 记入利息	账户月数	本年账户支 出额账利息	累计储存额
基本养老保险	27685.51	1502.40	0.00	94	1502.40	29187.91
参保缴费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17-08-01	参保缴费	2017-08-01	参保缴费	2017-08-01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3756	●	3756	●	3756	-
02	3756	●	3756	●	3756	-
03	3756	●	3756	●	3756	-
04	3756	●	3756	●	3756	-
05	3756	●	3756	●	3756	-
06		-		-		-
07		-		-		-
08		-		-		-
09		-		-		-
10		-		-		-
11		-		-		-
12		-		-		-
说明： 1、本权益单仅供参保人员核对信息。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4、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5、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缴费基数显示正常，-表示正常参保。						
数据统计截止至： 2025.06.04 18:41:23 打印时间：2025-06-04						



5、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资料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附入的其他资料）

5.1 企业业绩

企业业绩 1：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青年人才公寓项目消防工程

2024/8/27 11:05 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无障碍模式 适老化模式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郑州市）
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Zhengzhou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首页 政策法规 建设工程 政府采购 国土资源 产权交易 医疗卫生 办事指南 信息公开

您当前位置： 首页 > 建设工程 > 结果公示

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青年人才公寓项目消防工程中标结果公告

发布时间：2024-08-26

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青年人才公寓项目消防工程中标结果公告

经招标人确定，现将该项目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青年人才公寓项目消防工程（标段编号：24-GC-0436-01）的中标结果公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招 标 人	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公共租赁住房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青年人才公寓项目消防工程		
开标时间	2024年08月16日		
其他内容	/		

二、评委会成员

评委会数量	评委会成员名单		
5	弓书岭、宋静、王璐、王晓辉、许艳		

三、中标结果

标段编号	24-GC-0436-01		
中 标 人	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报价(元)	30427111.95		
工期（交货期/天）	100日历天	质 量	合格
项目负责人	陈道松	身份证号码	411*****1736
执业资格证书	一级注册建造师	执业证书编号	豫1412013201314030
其他内容	/		

四、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单位名称：	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公共租赁住房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第八大街与经南三路交叉口管委会院内		
	联 系 人：	蒋波		
	电 话：	0371-67390016		
	传 真：	0371-67390016		
	邮 箱：	245123046@qq.com		

<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jsgc/004003/20240826/9045a92b-391e-4148-8432-8dc18d95090b.html>

1/2

1062

2024/8/27 11:05

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招标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中诚景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康宁街与心怡路交叉口亚新广场A座8楼805室
	联系人：侯女士
	电话：0371-87520763
	传真：0371-87520763
	邮箱：hncx1806@126.com

五、监督部门

招标监督部门	监督部门：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局
	办公地址：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第八大街与经南三路交叉口管委会院内
	电话：0371-86569809
	传真：0371-86569809
	邮箱：jkqjsjzb@163.com

六、公告时间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计。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中诚景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主要负责人或其授权的项目负责人：侯一帆
2024年8月26日

---相关链接---

---行政监督部门---

---市级交易中心---



主办单位：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联系电话：0371-67188107
备案号：豫ICP备2022003405号
政府网站标识码：4101000066
 豫公网安备 41010202003116号
技术支持：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累计访问次数72391060

政府网站

找错

中标内容及条件

建设单位	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青年人才公寓项目消防工程		
中标单位	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青年人才公寓项目 1-5 号楼主楼及地下车库消防水、电专业工程安装施工，施工图纸及招标准清单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价(元)	30427111.95
工期	100 日历天	质量	合格
项目经理	陈道松	职业资格证书及证书编号	一级建造师 豫 1412013201314030
遵守事项： 1、中标通知书对招标人和中标人具有法律效力。 2、中标人和招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之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招标人和中标人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3、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招标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招标编号： 郑经建招字(2024)第 19 号

中标单位： 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四章规定,经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投标文件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已完成评标工作和向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提交该工程招标投标情况的书面报告工作,现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颁发此证书。

招标人: 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公共租赁住房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 中诚景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盖章)

2024 年 08 月 23 日

副本

(GF—2017—0201)

合同编号：—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GF—2017—0201)

合同编号：_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 房 城 乡 建 设 部 制 定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第 1 页 共 110 页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公共租赁住房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青年人才公寓项目消防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青年人才公寓项目消防工程。

2. 工程地点：经南八路以南、规划路以东、经南九路以北、经开第二十二大街以西合围区域。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郑经经发审（2019）45号。

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青年人才公寓项目1-5号楼主楼及地下车库消防水、电专业工程安装施工，施工图纸及招标清单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6. 工程承包范围：

(1) 项目范围划分：/。

(2) 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程内容）：工程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施工图纸范围内的消防水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等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消防广播、疏散通道余压监控、消防巡检柜、防火门监控、气体灭火、灭火器、感温电缆、水泵、消火栓、消防水泵接合器、喷头、管道、阀部件、防腐保温、明配管及二次结构墙开槽暗配管、配线、开槽、二次结构、吊顶等开洞及恢复等工作，施工、调试、检测、验收、保修等所有内容（其中第三方检测由建设单位承担）；并报请消防部门验收通过，及与消防工程有关的图审、备案、验收等一切手续、交房后物业人员的消防培训。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9月2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12月11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00 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前述工期总日历天数已考虑了下述单个事件 7（含）天以内的停工：政府规定的不可进行夜间或节假日施工、两会、高考、中考、国家庆典、外交来访、交通管制、降雨、大风、沙尘暴、雾霾、重污染天气应急管控等有可能对工期造成影响的所有因素。除非本合同另有约定或经发包人书面同意，竣工日期不做任何调整。

实际开工日期自监理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起算。

如因发包人原因开工日期延后，则竣工日期向后相应顺延，但发包人不构成违约，也不向承包人支付任何补偿或费用。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规范和标准，通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验收。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

1.1 签约合同价（含税）：人民币（大写）：叁仟零肆拾贰万柒仟壹佰壹拾壹元玖角伍分（¥：30427111.95 元）

不含税金额：人民币（大写）：贰仟柒佰玖拾壹万肆仟柒佰捌拾壹元陆角（¥：27914781.60 元）

税金：人民币（大写）：贰佰伍拾壹万贰仟叁佰叁拾叁元叁角伍分（¥：2512330.35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大写）：柒拾捌万捌仟柒佰陆拾玖元整（¥：788769.00 元）；

（2）规费：（大写）：壹佰零贰万伍仟肆佰零柒元伍角叁分（¥：1025407.53 元）；

（3）措施项目费（不含安全文明施工费）：（大写）壹佰贰拾柒万肆仟叁佰柒拾柒元零肆分（¥：1274377.04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陈道松。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4 年 8 月 30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公共租赁住房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与合同正文具备相同效力。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签订之日起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叁 份，承包人执 叁 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地 址： _____

地 址： 郑州市金水区经三路北 95
号 24 层 2415 号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450000

电 话：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huaanxf119@126.com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郑州二七路支行

账 号： _____

账 号： 1702028109200127117

企业业绩 2：悦珑府三期四期消防工程

2024/9/13 10:39

连云港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连云港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LIANYUNGANG PUBLIC RESOURCE TRADING PLATFORM

连云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连云港市

请输入关键字

热门搜索：专家库 采购 不见面开标 监督平台

全部交易分类

首页

交易信息

主体信息

专家信息

信用信息

政策法规

关于我们

首页 > 交易信息 > 建设工程 > 中标结果公告

招标公告
2024-05-31

最高投标限价
2024-05-31

评标结果公示
2024-06-24

中标结果公告
2024-06-28

悦珑府三期四期消防工程施工项目

【信息发布时间：2024-06-28 00:00 阅读次数：581】 [【我要打印】](#) [【关闭】](#)

中标结果公告

项目编号：	3207031810230101
项目名称：	悦珑府
标段编号：	3207031810230101004001
标段名称：	悦珑府三期四期消防工程施工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连云港融侨置业有限公司
项目类型：	施工类-工程-工程施工-建筑工程-消防设施工程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名称：	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姓名：	陈建设
中标价格：	16510682.71元
中标工期（天）：	344
工程地点：	连云港市连云区平山北路西、琴海路南、围屏山东

--国内交易中心导航--

--省内交易中心导航--

--综合类网站导航--

事业单位

主办单位：连云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网站地图 地址：江苏省连云港市海州区凌洲东路9号 邮编：222006
咨询电话：0518-85868288、85868237 投诉电话：0518-85868288、85868237
苏ICP备2023017687号 苏公网安备 32070502010806号 网站标识码：3207000079
您是第81850592位访问者

政府网站
找错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3207031810230101004

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连云港融侨置业有限公司悦珑府三期四期消防工程施工项目的评标工作已结束，根据工程招标投标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本工程招标文件的规定，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我方将于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依据本工程招标文件、你方的投标文件与你方签订合同。

请你方派代表于 2024 年 07 月 27 日前到连云港融侨置业有限公司与我方洽谈合同。

中标范围和内容	本消防工程清单招标包含但不限于消火栓系统，自喷淋系统，火灾自动报警及联动系统、消防通讯及广播系统、防排烟及平时通风系统、防火卷帘门系统、手提式干粉灭火器系统、消防电源监控管理系统、消防电气火灾监控系统、防火门监控系统、应急照明控制系统、气体灭火系统等与消防有关（包括消防控制室设备安装）的所有系统工程，另外包含地下室全部系统抗震支架，详见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		
中标价（元）	16510682.71	中标工期（天）	344
中标质量标准	执行国家现行验收标准，等级为合格	项目负责人	陈建设
企业资质等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项目负责人注册编号	豫 1112016201639165

招标代理机构（公章）：

招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2024 年 06 月 28 日

2024 年 06 月 28 日

说明：1、本通知书一式五份，招标办、中标人、代理机构各壹份，招标人两份，复印无效。

HA-2024-17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GF—2017—0201)

第 1 页 共 43 页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连云港融侨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悦珑府三期四期消防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悦珑府三期四期消防工程施工项目。

2. 工程地点：连云港市连云区平山北路与琴海路交叉口。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连发改备〔2020〕19号。

4.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5. 工程内容：悦珑府三期四期消防工程施工项目。

6. 工程承包范围：本消防工程清单招标包含但不限于消火栓系统、自喷淋系统、火灾自动报警及联动系统、消防通讯及广播系统、防排烟及平时通风系统、防火卷帘门系统、手提式干粉灭火器系统、消防电源监控系统、消防电气火灾监控系统、防火门监控系统、应急照明控制系统、气体灭火系统等与消防有关（包括消防控制室设备安装）的所有系统工程，另外包含地下室全部系统抗震支架，详见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实际开工日期以各批次《开工通知》中标注的“开工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各批次实际开工日期加各批次工期。

工期总日历天数：344天。各批次工期详见附件三期四期消防工期计划表。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现行验收规范，等级为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含税总价人民币（大写）壹仟陆佰伍拾壹万零陆佰捌拾贰元柒角壹分（¥16510682.71元）；

不含税总价人民币（大写）壹仟伍佰壹拾肆万柒仟肆佰壹拾伍元叁角叁（¥15147415.33元）；

税率为9%，增值税额：（大写）壹佰叁拾陆万叁仟贰佰陆拾柒元叁角捌分（¥1363267.38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拾陆万柒仟柒佰零捌元肆角玖分（¥267708.49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佰陆拾捌万壹仟捌佰陆拾元壹角整（¥1681860.10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陈建设。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图纸；
-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4年7月19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连云港融侨置业有限公司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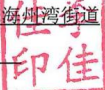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盖章签字之日起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叁 份，承包人执 叁 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320700557092379T
地 址： 连云港市连云区海州湾街道
平山北路6号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连云港连云支行
账 号： 10437101040225863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10105684617182B
地 址： 郑州市金水区经三路北95号
24层2415号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郑州二七路支行
账 号： 1702028109200127117

企业业绩 3：未来之光 E12-32 地块消防工程

2023/9/5 08:54

全国招标公告公示搜索引擎-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首页 (<http://www.cebpubservice.com/>) | 联系我们 (<http://www.cebpubservice.com/low/company/index.shtml>)



未来之光E12-32地块消防工程-中标结果公示

接收时间:2023年08月07日 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来源渠道: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 原始发布地址 (<https://bulletin.cebpubservice.com/resultBulletin>)

未来之光 E12-32 地块消防工程

中标结果公示

未来之光 E12-32 地块消防工程（招标编号：【HXZB】20230609）于 2023 年 8 月 7 日完成评标，中标候选人公示，公示期满无异议，现就本次招标的中标结果公示如下：

- 中标信息**

中标人：河南华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金额：6780378.67 元

质量：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现行规范和标准，一次性通过消防工程主管部门验收

工期：自开工之日起至交付之日 240 个日历天

项目经理：宣善明/一级注册建造师/豫 1412015201519523
- 中标结果公示发布媒介**

本次中标结果公示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招联合招标采购网》、《招投标咨询网》上发布。
- 本次招标联系人**

招标单位：金融生活服务（河南）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郑州市金水区荆州路与规划馆南三路交叉口

联系人：董先生

平台简介 | 联系我们 |

京公网安备 11010802020185号 京ICP备15011138

<https://ctbpsp.com/#/bulletinDetail?uid=9fa5ddf9-6df4-419b-98d2-bbc4679b0a51&inpvalue=未来之光&dataSource=0>

1/1

中标通知书

河南华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3 年 07 月 27 日所递交的未来之光 E12-32 地块消

防工程的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与我方签订合同，并按招

标文件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保证金。

特此通知。



2023 年 08 月 07 日

中标主要内容及条件

中标单位	河南华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招标编号	【HXZB】20230609
工程名称	未来之光 E12-32 地块消防工程
中标内容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1 招标范围的要求
中标价	6780378.67 元
工期	自开工之日起至交付之日 240 个日历天
质量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现行规范和标准，一次性通过消防工程主管部门验收
项目经理	姓名: 宣善明 证号: 豫 1412015201519523

HA-2023-19

合同编号: 61-32-2305

未来之光E12-32地块消防工程

施 工 合 同

发 包 人: 金驰生活服务(河南)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河南华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 8 月 26 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未来之光 E12-32 地块消防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全称）：金驰生活服务（河南）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河南华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1、工程名称：未来之光 E12-32 地块消防工程

1.2、工程地点：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荥州路大寨路交叉口

二、合同价款、承包方式、承包范围

2.1、合同价款：

1、合同暂定总价为：¥6780378.67（大写：陆佰柒拾捌万零叁佰柒拾捌元陆角柒分），其中不含税金额：¥6220530.89（大写：陆佰贰拾贰万零伍佰叁拾元捌角玖分），增值税金额：¥559847.78（大写：伍拾伍万玖仟捌佰肆拾柒元柒角捌分），税率：9%。本合同价包含完成本工程所有内容所需的各系统设备材料、人工费、辅材费、机械费、管理费、规费、利润、税金并已考虑风险因素等。合同价内所有设备材料、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等均不因市场发生变化或政策性变化而调整。

2、合同中的金额均为人民币。

2.2、承包方式

1、本工程采用综合单价包干方式，综合单价包含各系统设备材料费、主材费、人工费、辅材费、机械费、管理费、规费、利润、税金并已考虑风险因素等，具体的详见投标清单；

2、工程量的计算：各清单项按实际完成工程量计算，工程量计算规则按照《建筑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 GB50500-2013》为依据，工程量以实际施工图纸（含图纸会审纪要、施工图审查意见回复）和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工程变更等为准；

3、如清单规范中也缺少（或不适用）相应的计量规则，则依据图纸标示的理论净量进行相应工程量计算；

4、本工程采用《河南省通用安装工程预算定额》（HA 02—31—2016）、《河南省市政工程预算定额》（HA A1—31—2016）及其各自配套执行的相关文件；

5、合同的价格（单价及总价）已含承包人因履行合同而应承担的全部税款（包括但不

2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限于增值税、印花税、所得税等其他各项税款及附加税金或费用)。

2.3、承包范围

本合同承包范围为：未来之光 E12-32 地块消防工程全套施工图纸（包括发包人发放的招标文件、招标答疑及招标合同签订过程中各种书面资料）范围内的消防工程。施工图范围内所有与消防有关的施工、材料设备采购，安装及联网、调试、检测、验收、保修等，并承担相应费用。该系统为交钥匙工程，承包方负责报验、验收并必须确保消防系统验收一次通过，并协助发包单位完成外墙保温、防火门等工程的消防验收。[且消防电气检测费用包含在本工程范围（如有）][如遇分期或分区域阶段性验收，也需保证一次性通过]同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2.3.1 主要系统：

- (1) 火灾自动报警、消防联动控制系统、电气火灾监控系统、消防电源监控系统、防火门监控系统。
 - (2) 消火栓系统（不含预埋套管）。
 - (3) 喷淋系统（不含预埋套管）。
 - (4) 泵房系统（不含预埋套管、水池进水管；包含消防水池的溢流管、泄水管安装）。
 - (5) 灭火器系统。
 - (6) 室外消防管网（包括室外消火栓、喷淋水泵接合器及水泵接合器井。）
 - (7) 通风防排烟系统、气体灭火系统、挡烟垂壁、防火卷帘门系统（包括防火卷帘门、控制箱、控制按钮、穿线、调试等）、风机。
 - (8) 消防控制室。
 - (9) 相关的检测费、验收费用全部由承包方承担。
 - (10) 消防通风设备、减震支架等。
 - (11) 消防风机双电源箱至消防风机、防火阀之间线缆，消防水泵控制箱（含控制箱）至消防水泵之间线缆及明配线管。
 - (12) 人防通风仅计入地下室平面图部分，以风机房外墙皮为界，外墙皮以内部分不在本次范围内。
 - (13) 消防防火金属线槽不在本次范围内。
 - (14) 消防系统抗震支架。
- 2.3.2 其他需完成事项：

3



扫描全能王 创建

(1) 负责消防系统与强电的对接、消防联动控制与被控设备的对接到相应接口，负责安装并调试；消防检测、单体试验和联动调试。

(2) 本工程管道总包预留预埋的洞口、套管，其与结构之间的封堵应由总包单位完成，套管内的防火封堵由承包人完成。为完成图纸系统设计及配合其它专业工程的需要，需增加或修改的工程量在合同范围内。

(3) 消火栓泵、喷淋泵、风机至控制柜的电缆、接线盒、金属软管、穿线管、接线调试在合同范围内；消防泵房内的水泵等设备的基础由主体总包单位负责施工，相关水泵、风机安装所需的隔振设施等在合同范围内。

(4) 火灾自动报警及消防联动控制系统的防雷与接地应符合《建筑物电子信息系统防雷技术规范》GB50343-2004第5.4.7条规定，相关工程量在合同范围内。

(5) 室外消防电气控制管网与各单体楼及大地库现场预留的消防电气控制管道碰头连接、贯通的工程量在合同范围内（包括可能采取手孔井联通的做法），现场已留的消防电气管道长度为出外墙皮1.5m。

(6) 室外管网所涉及的挖填土、垫层、包封、阀门井、各种井室、井盖等均在合同范围内。为避让其他专业的相关绕道、移位、标高调整、翻越其它管线等工程量均在合同范围内，不得影响景观、水系的布置。

(7) 风管穿越防火、防爆墙处安装防火阀，防火阀与防火墙之间的风管采用 $\delta \geq 2.0\text{mm}$ 厚钢板制作。其钢板厚度 $\delta \geq 2.0\text{mm}$ ，风管与防护套管之间应封堵玻璃棉毡。风机应设减振吊架，防火阀、排烟阀均应设独立支架。

(8) 消防火灾报警预埋以及消防弱电桥架不含在本次施工范围。

(9) 漏电报警信号以及消防电源状态监控明配线管以及穿线都含在本次施工范围。

(10) 本工程与其他专业管道交叉施工造成的绕道、移位、标高调整、翻弯儿等：①大地库内因管道、桥架、管廊影响，按照规范要求需要增加或修改的工程量；②与其它专业管道、桥架交叉协调布置的、绕梁、绕柱、避让设备等需要增加或修改的工程量；③本工程各专业间交叉协调布置的、绕梁、绕柱、避让设备等需要增加或修改的工程量；④考虑安装美观和节约空间的，需增加或修改的工程量。以上问题产生的费用已含在合同价内，结算时不再调整。

(11) 施工单位负责解决消防审查环节中提出要整改而实际施工中未予落实问题，就相关问题与消防部门产生的沟通、协调，并使之通过消防部门的验收，费用包含在合同价内。

(12) 未来之光E12-32地块消防工程区域内消防设施的检测费用包含在合同价中。

4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以上技术要求没有提及的内容以当地消防验收要求、人防验收要求、消防工程类及人防工程类设计要求及施工验收规范要求为准。

三、工期要求

3.1 本工程总工期为 240 日历天。开工具体日期以监理工程师签发的开工令规定日期为准，施工工期内遇春节，农忙、秋收及其它节假日均不予增加工期。

3.2 承包人应于合同签订后 15 日内向监理和发包人提交详细的总进度计划，应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审批后作为施工总进度控制的依据。发包人和监理公司在提交后 15 日内未予以书面形式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视为同意。承包人须按发包人、监理公司确认的进度计划组织施工，接受发包人、监理公司的检查、监督。承包人进场后需先在发包人指定区域搭建施工工程样板，经联合验收合格后方可大面积施工，因样板未通过造成的工期和经济损失由施工单位承担。

3.3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的承包人误工及机械停滞，连续时间超过 8 小时，发生 7 日历天内承包人延误的工期以书面形式向监理及发包人提出报告。发包人在收到报告后 14 日历年内予以确认或提出处理意见。承包人逾期不提出报告，则视承包人不顺延工期；延误的工期由发包人签证确认，只延长工期，不作其他任何经济补偿。

3.4 因发包人有必要调整工程节点时间时，承包人应积极配合。

3.5 工程设计变更、现场签证资料只能作为办理设计变更签证调整工程结算的依据，承包人不能因设计变更而要求发包人延长工程合同工期。

四、材料质量标准与选定

4.1 材料质量标准

应符合设计要求、国家现行材料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各成品及配件必须有出厂合格证、材料生产许可证、国家检测报告等验收所需资料；有国家强制消防 3C 认证要求的材料必须出具相关的认证证书。经发包人及监理单位验收合格后方可用于工程。对于承包人自主购买材料，发包人有权随机抽查进行材料检测，如检测结果质量不合格，检测费用由承包人双倍承担，且已施工的材料必须拆除，按照发包人代表要求的时间运出施工现场，重新采购符合要求的产品，并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工期不予顺延。

所有消防类材料设备必须至少满足当地消防验收要求。

4.2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

4.2.1 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无；

4.2.2 发包人保留对上述供应材料设备范围进行调整的权利，承包人应无条件满足发包

5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人的要求。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承包人负责现场验收、保管、施工、安装，安装所需的辅材等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价款内，若发包人再确定其他供应的材料设备，承包人均不得再收取其他任何的材料保管费用。

4.2.3 施工过程中所有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的采购计划由承包人负责提供，包括采购进场时间及数量要求，承包人应充分考虑发包人采购及订货时间，并对其准确性负责。因承包人原因导致供货不及时或者数量多余浪费等，其损失由承包人承担。在本工程结算时，扣除承包人超用部分材料设备费用，扣除费用计取标准如下：承包人领用数量超出本工程需用数量，按照发包人采购单价上浮 20% 计算扣除。

4.3 发包人指定品牌的材料设备

4.3.1 火灾自动报警、消防广播及器件：海湾、北大青鸟、利达、依爱、泰和安。

4.3.2 电缆、电线：恒天、金水、汉河、真久、RMJT。

4.3.3 水泵：上海连成、上海凯泉、南方、上海东方、上海熊猫。

4.3.4 镀锌钢管：友发、华岐、天虹、利达

4.4 承包人自行采购材料

4.4.1 承包人根据合同条款约定，按要求采购工程需要的材料，并提供产品合格证明。在材料到货 24 小时前通知发包人代表验收。对于与设计、规范及样品要求(品种、规格、款式、色彩、质量)不符的产品，发包人代表拒绝验收，由承包人按发包人代表要求的时间运出施工现场，重新采购符合要求的产品，并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工期不予顺延。发包人不能按时到场验收，验收后发现材料不符合规范和设计要求，仍由承包人修复或拆除及重新采购，并承担发生的费用，赔偿发包人的损失。

4.4.2 根据工程需要，经发包人代表批准，承包人可使用代用材料。因发包人原因使用时，由发包人承担相应的超出部分费用；因承包人原因使用时，由承包人承担发生的费用。

4.4.3 发包人可按照自身需求对进场产品进行抽样监督送检，送检费用由承包人垫付。如送检合格，送检费按实际发生计入结算(提供发票)；如送检不合格，则该批产品退货，承包人负责重新更换直至合格，所发生的费用由承包人负责。

4.5 其他材料设备

所有消防井井盖均为铸铁井盖，设置在机动车道上的则采用重型井盖，井盖上的文字标识以发包人要求为准，在实际订购前报发包人工程部认可。各种消防井的设置位置及标高应能满足园林景观设计要求，在实际施工之前应将所有消防井按照实物尺寸标注在园林景观图纸上，并呈送发包人工程部审核认可。

6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五、工程设计变更、现场签证、材料调差

5.1 合同签订后,如因发包人原因导致设计变更、工程签证等造成工程费用发生变化的,按以下方法进行调整:

5.2 设计变更、现场签证费用计算方法

5.2.1 工程设计变更及签证引起费用调整双方核对后确定金额,该费用随工程进度款支付;

5.2.2 合同中已有适用于变更工程及工程现场签证的价格,按合同已有的价格执行;

5.2.3 合同中没有适用但有类似于签证变更内容的(类似项主要用于工艺均一样,仅主材变化的项),可在合理范围内参照类似项目的单价;

5.2.4 合同中没有适用且没有类似于变更工程及工程现场签证的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人工价格指数参考投标截止日期对应的价格指数,主材按照投标截止日期之上月《郑州市建设工程材料基准价格信息》的材料价执行,如无合适对应信息价则按照市场询价确定计取。没有适用且无类似价格的签证变更项需要执行《2013年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9.3工程变更中约定的下浮

率 31.37% (承包人报价浮动率 $L = (1 - \text{中标价} / \text{招标控制价}) * 100\%$),如主材采用信息价则需要综合单价执行下浮,如主材采用市场询价,则是除主材之外的其他部分执行下浮。

5.3 本项目为单价合同,结算过程中如出现没有适用且没有类似的项,需要按照以上约定执行;

5.4 签证变更的措施费仅计取安全文明施工费,其他措施费(夜间施工增加费、二次搬运费、冬雨季施工增加费),安装措施费用均不再计取。

5.5 本项目的投标截止日期为: 2023年07月27日。

5.6 发包人发出的任何变更及签证,承包人不能以任何理由(如先谈价再施工等一切理由)拒绝施工,否则发包人有权进行处罚(或委托第三方进行施工,第三方施工费用从承包人结算价中招标扣除)。任何变更均不构成解除合同的后果,如果本工程的变更是由于承包人的过错造成的,则这种变更所引起的任何额外费用应由承包人承担。

5.7 材料调差

5.7.1 由承包人采购用于本工程的 钢管 主材价格可按以下约定方法调价差:

1) 调价原则,钢管的价格波动幅度在 $\pm 5\%$ (含)以内,钢管合同价格不予调整;钢管的价格上涨 5% 以上或下跌 5% 以下,则钢管合同价格予以调整。

2) 价格来源:



施工现场保留一套完整图纸，供工程师及 ([人员进行工程检查时使用。

6.3 水电费已包含在合同价中，发包人提供施工水、电源点，由承包人安装计量表独立计费，并承担相应费用。

6.4 发包人应保障所有户内预埋管道的畅通，承包人预埋部分由承包人负责管道的畅通。

6.5 项目完工承包人提交验收申请，发包人应在七日内组织验收。

6.6 对承包人实施的工程进行指导、监督和验收，有权就工程施工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向承包人提出质疑。

6.7 发包人负责依照法律法规，国家相关文件管理规定履行发包人的有关权利、义务（付款义务除外）。

6.8 发包人负责工程进度、质量、安全、文明、验收、付款审核等管理义务。需派驻 ([人员进行工地现场管理及与其他工程施工方之间的作业协调等。

七、承包人工作与职责

7.1 承包人驻工地代表 姓名： 宣善明 职称（职务）： 项目经理（项目总监）

7.2 资料报审：承包人在进场施工前的七日内向监理人报送完整的包含施工方案、进度计划等施工组织设计，并应得到监理人的书面确认。

7.3 现场办公及工程使用的所有材料设备、构件储存场所、工人住宿，承包人自理。

7.4 承包人要严格按照发包人提供的施工图纸及经发包人审批的施工组织设计及方案和现行规范、规程进行施工，协调好与其他各相关单位关系；严格按发包人工程节点要求完成施工，并承担因未达到节点要求发包人对其的经济处罚和致使发包人遭受的经济损失。

7.5 对材料及设备的责任拥有权：在本工程 ([进行期间承包单位须对任何材料、机件及设备的破损、遗失和失窃等负责；在本合同范围内所提供的一切材料、机件和设备一经送抵工地后，在未得到发包人的书面的批准前，任何材料、机件或设备皆不得移离工地。

7.6 参加各类施工协调、例会，由于工地交叉施工引起的问题，有 ([义务进行配合协商解决，服从发包人及监理现场总协调作出的决定。

7.7 保护建筑结构及相应管线和设备的措施：按合同要求做好施工现场管线和施工现场的保护工作。已竣工工程未交付使用前，承包人应负责已完工程的成品保护工作，保护期间发生损坏，承包人不能 ([明责任方的，承包人自费予以修复。

7.8 工程施工过程中如因其他外界原因等阻挠施工现象影响施工情况时，由承包人自行出面解决，发包人积极协调解决。

7.9 承包人应配齐工程项目管理组织机构人员，包括： 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各

9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生命财产和施工机械设备办理保险，支付保险费用；另加施工场地内第三人人身财产保险，施工工程安全事故责任承包人承担。

15.2 上述各项保险必须维持于合同期内有效，如果合同期延长或发生延迟，则保险期亦应相应延长。承包单位须负责为本身购买的保险进行延期并承担相应的费用。

15.3 由于承包人安全措施不力或现场管理不严或由于工程进行所引致，造成任何人的入身安全或工地周围之建筑物包括绿化等遭受破坏和损失或工场事故或财物损毁，一概由承包人负责。

十六、特约条款

16.1 双方应严格保守其通过订立和履行本合同而获悉的对方的商业秘密，未经对方事先书面同意，不得以任何方式进行利用、向任何第三方披露或以其它方式予以公开。此商业秘密包含但不限于承包人对承包人所提供的资料和素材。承包人不得将该等素材用于本合同之外的用途，否则，所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均由承包人承担。

16.2 未经对方许可，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方（有权查阅的法定部门和双方的法律、会计、雇员除外）泄露本合同的任何内容以及本合同的签订及履行情况和因此而获知的对方关联公司的任何信息。若有一方违反此条款，则需向另一方赔偿合同费用总价的 30% 作为违约金。

16.3 双方上述保密义务不因本合同的无效、终止或被解除而终止。

16.4 施工单位不得以本合同签订前与恒大集团债务未结清为由，拒不履行本合同的相关义务。

十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解释顺序包括：

- 1、本合同书
- 2、中标通知书
- 3、招标文件以及附件（含招标答疑）
- 4、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5、图纸
- 6、投标书及其附件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八、争议

双方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应及时协商，协商不能一致时，双方均可向项目所



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九、合同份数与效力

- 1、本合同壹式肆份，发包方持贰份，承包方持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与本合同具有相同的效力文件：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互相往来的传真、信函以及共同达成的会议纪要、备忘录等文件视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二十、合同附件

以下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附件 1：工程质量保修协议书

附件 2：合同计价清单

附件 3：招标答疑及澄清

附件 4：招标图纸

附件 5：派驻本工程人员汇总表

附件 6：合作宣言

20230821



本页为签署页，后无正文。



发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日期：2023.8.26



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日期：2023.8.26

20230821



企业业绩 4：郑州工业技师学院校园消防安全提升项目

2024/4/9 10:44

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ENAN PROVINCE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公开 公平 公正 规范 廉洁 高效

[无障碍阅读](#) [进入适老模式](#)

[本站搜索](#) [市场主体入库查询](#) [项目进度查询](#)

请输入关键字 

[首页](#) [综合新闻](#) [交易信息](#) [公共服务](#) [主体信用信息](#) [信息公开](#) [机关党建](#) [互动服务](#)

当前位置: [首页](#) > [交易信息](#) > [政府采购](#) > [结果公示](#)

[河南省·省辖区][竞争性磋商][材料设备]郑州工业技师学院校园消防安全提升项目-成交公告

发布时间: 2023-12-01 19:51:11 浏览: 365 次

【我要打印】 字体: 【 大 中 小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采购项目编号: 豫财磋商采购-2023-1224
2. 采购项目名称: 郑州工业技师学院校园消防安全提升项目
3.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4. 采购公告发布日期: 2023年11月15日
5. 评审日期: 2023年11月30日

二、成交情况

包号	采购内容	供应商名称	地址	中标金额	单位
	校园消防安全提升工程	河南华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郑州市金水区经三路北95号24层2415号	3,138,600.00	元

豫政采(2)20231947-1	序号	名称	施工范围	施工工期	项目经理	执业证书信息
	1	校园消防安全提升工程	采购文件、工程量清单要求的全部内容	60日历天	马思昌	豫1412019202004273

三、评审专家名单

吴伟梅、刘晓光、张洪源（采购人评委）

四、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收费标准: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 299号】和豫协（2023）002号文件《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

收费金额: 33,386.00元

五、成交公告发布的媒介及成交公告期限

本次中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 成交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各有关当事人对成交结果有异议的, 可以在成交公告期限结束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 以书面形式向河南省伟信招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提出质疑（加盖单位公章且法人代表签字），逾期将不再受理。

七、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郑州工业技师学院

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新郑市永宁街178号

联系人: 张益鸣

联系方式: 0371-6320070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 河南省伟信招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郑州市郑东新区东风南路与创业路交叉口绿地中心北塔16楼

联系人: 张艳林

联系方式: 13703710531, 65528295, 6552829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张艳林

联系方式: 13703710531, 65528295, 65528292

附件下载:

河南华安消防中小企业声明函.pdf 采购文件-- 郑州工业技师学院校园消防安全提升项目.pdf

--行政监管部门--

--市级交易中心--

--相关链接--



版权所有: 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豫ICP备16022496号
制作维护: 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累计访问次数: 37399262
 豫公网安备 41010502003977号



成 交 通 知 书

采购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3-1224

河南华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恭喜贵方在参加我公司承办的郑州工业技师学院校园消防安全提升项目中，经评审，贵方被确定为该项目的成交人。成交情况如下：

成交人：河南华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成交价：大写人民币叁佰壹拾叁万捌仟陆佰元整

小写人民币 3,138,600.00 元

项目经理：马思昌 一级 证书编号：豫 1412019202004273

工期：50 日历天

质量：合格，满足采购人要求并达到相关部门验收标准

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请接到通知后，于 15 日内持本成交通知书与采购方郑州工业技师学院详谈合同事项。签订合同时请携带：

1. 成交通知书
2. 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3. 单位的开户银行、帐号及开户名称

采购人（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盖章）

2023 年 12 月 1 日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零元 （¥ 0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零元 （¥ 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马思昌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成交通知书（如果有）；
- (2) 报价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6) 工程量清单；
- (7)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12 月 7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郑州工业技师学院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贰 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91410105684617182B

地 址：

地 址： 郑州市金水区经三路 95 号 24 层 2415 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450000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huanxf119@126.com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郑州二七路支行

账 号：

账 号： 1702028109200127117

企业业绩 5：河南省无线电监测站消防系统改造工程项目

2024/7/24 09:15

河南省政府采购网

您好，欢迎访问河南省政府采购网！

服务热线：0371-65808207、0371-4



河南省无线电监测站消防系统改造工程项目成交公告

发布机构：中海城安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发布日期：2022-05-31 18:04 访问次数：4277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采购项目编号：ZHya-2022-026
- 2、采购项目名称：河南省无线电监测站消防系统改造工程项目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采购公告发布日期：2022年05月18日
- 5、评审日期：2022年05月31日

二、成交情况

包号	采购内容	供应商名称	地址	中标金额	单位
1	主要包括磋商文件、施工图纸范围内的全部改造工程（以工程量清单为准）。	河南华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郑州市金水区经三路北95号24层2415号	920000.00	元
序号	名称	施工范围	施工工期	项目经理	执业证书信息
1	河南省无线电监测站消防系统改造工程（以工程量清单为准）	主要包含磋商文件、施工图纸范围内的全部改造工程	60日历天	陈道松	豫1412013201314030

ccgp-henan.gov.cn/henan/content?infol=1146385&channelCode=H600104

1/2

2024/7/24 09:15

河南省政府采购网

单为
准)。

三、评审专家名单

冯宇、曹丽、李建森 (采购人代表)

四、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收费标准: 代理服务费用以实际中标 (成交) 金额为基准, 参照原《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 1980号及国家发改办 [2003]857号文
定的“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 由中标人支付。

收费金额: 9200.00元

五、成交公告发布的媒介及成交公告期限

本次中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海域安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上发布, 成交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各有关当事人对成交结果如有异议者, 可以在公告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加盖单位公章且法定代表人签
附带相应的证明材料), 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携带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 (加盖公章) 及本人身份证件 (原件) 一并提交 (邮寄、邮件不予受理), 并以质
受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七、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河南省无线电监测站

地址: 郑州市金水区花园路144号信息大厦

联系人: 孙老师

联系电话: 0371-6550990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中海域安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中州大道1188号置地广场3号楼12层63号

联系人: 陈女士

电话: 0371-85512909-802

中海域安项目管理咨询有

2022年05)

附件

附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1).pdf

消防系统改造磋商文件最终文件.pdf

版权所有 ©2007 河南省财政厅 网站标识码: 4100000057 备案号: 豫ICP备09005258号 豫公网安备 41010502004654号

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经三路25号 邮编: 450008 技术服务电话: 0371-65808207、0371-65808480

今日本站访问人数: 971099, 今日本站访问量: 1054370, 今日全站访问量: 2911692, 累计全站访问量: 25238351287



成 交 通 知 书

项目编号：ZHYA-2022-026

致：河南华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河南省无线电监测站消防系统改造工程项目在中海域安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进行了竞争性磋商采购，经磋商小组评审，现确定贵单位为本项目的成交供应商。

成交金额（人民币）：玖拾贰万元整（¥920000.00 元）

质量：合格；

工期：60 日历天；

质量保证期：24 个月；

项目经理：陈道松

执业证书信息：豫 1412013201314030

请贵单位在本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与采购人订立合同。

特此通知。

采购人：



（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盖章）



2022年05月31日

HA-2022-14

(合同编号: JCZ20220606-4.2)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河南省无线电监测站

承包人（全称）：河南华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
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河南省无线电监测站消
防系统改造工程项目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河南省无线电监测站消防系统改造工程。
2. 工程地点：郑州市金水区花园路 144 号信息大厦。
3.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100%。
4. 工程内容：主要包括磋商文件、施工图纸范围内的全部改造工程（以工
程量清单为准）。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接发包人通知进场之日起。

承包人应在发包人通知的进场之日前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合同义务并按时进
场。若承包人未按时进场，则发包人通知的进场之日即视为承包人进场施工之日，
并开始计算工期。

计划竣工日期：2022 年 8 月 5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60 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
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符合项目施工要求，达到国家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并且通过第三方专业
检测机构检测合格。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玖拾贰万元整（¥ 920000.00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 （¥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总价合同+签证变更。

五、项目负责人

承包人项目负责人：陈道松。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
- （2）投标函及其附录；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图纸；
-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

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规定履行项目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6 月 6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项目所在地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发包方和承包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在协议书上签字并盖单位公章后 生效。

本合同落款处记载的双方的联系地址、电话等适用范围用于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各类通知、协议等文件的送达；以及就本合同发生纠纷时相关文件和法律文书的送达，包含但不限于律师函、仲裁法律文书、诉讼法律文书、执行法律文

书等的送达。如任何一方的联系地址、电话等变更的，应当提前 7 日以书面形式向相对方履行通知义务；否则，视为原联系地址、电话等继续有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贰 份，承包人执 贰 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 址： 郑州市金水区花园路 144 号

地 址： 郑州市金水区经三路北
95 号 24 层 2415 号

邮政编码： 450000

邮政编码： 450000

电 话： [REDACTED]

电 话： [REDACTED]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郑州花园北路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郑州二七路支行

账 号： 41001523017050207330

账 号： 1702028109200127117

5.2 项目经理业绩

项目经理业绩 1：河南省无线电监测中心实验室升级改造项目

2024/5/13 09:00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首页 | 联系我们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China Tendering & Bidding Public Service Platform

依法必须招标项目招标公告和公示信息发布专栏

依据《招标公告和公示信息发布管理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令第10号）设立

专栏首页 发布工具 信息开放平台 API服务 发布媒介 问题清单 搜索引擎

010-88484118 -860/853

河南省无线电监测中心实验室升级改造项目成交公告

发布日期：2024年05月11日 发布媒介：招标投标领域 行业信息公示服务 公共服务平台 发布工具 原文链接地址

上链查证 2023 招标投标领域 行业信息公示服务 公共服务平台 发布工具 2024 政策解读 《招标投标异议与投诉处理及68个真实案例剖析》 专家 白国雄 2024 政策解读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概述及实务重难点解析》 专家 黄磊

01 公示内容

河南省无线电监测中心实验室升级改造项目成交公告
(招标编号：XDEC-A20240427)

一、中标人信息：
标段(包)[001]河南省无线电监测中心实验室升级改造项目：
中标人：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格：64.500000万元

二、其他：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XDEC-A20240427
2、项目名称：河南省无线电监测中心实验室升级改造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竞争性磋商公告发布日期：2024年04月29日
5、评审日期：2024年05月10日
二、成交情况

02 监督部门
河南省无线电监测中心

50

成交通知书

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贵单位参加河南省无线电监测中心实验室升级改造项目【项目编号：XDEC-A20240427】的竞争性磋商采购，经评审，现确定贵单位为本项目的成交人，成交信息如下：

成交价：人民币 645000.00（陆拾肆万伍仟元）

工 期：合同签订后 40 日历天内完工

质 量：达到国家质量验收合格标准

质 保 期：2 年

成交人地址：郑州市金水区经三路北 95 号 24 层 2415 号

贵单位须自成交通知书发布之日起 15 日历天内持本成交通知书与河南省无线电监测中心 签订合同。



河南省无线电监测中心

河南兴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4年5月11日

HA-2024-08

合同编号：JS20240502

河南省无线电监测中心实验室 升级改造项目

施 工 合 同

甲方（发包人）：河南省无线电监测中心

乙方（承包人）：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河南省无线电监测中心

承包人（全称）：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河南省无线电监测中心实验室升级改造项目。
2. 工程地点：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花园路 144 号。
3.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
4. 工程内容：对信息大厦 28 层实验室区域、无线电展厅区域及现有储藏室区域根据现有使用功能重新划分、改造后房间进行装修，并对电气和消防设施进行升级改造等。
5. 工程承包范围：采购文件、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包含的全部内容（以工程量清单为准）。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 年 05 月 20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06 月 28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4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承包人须在合同约定的时间内完成全部施工任务。若遇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及重大变更、扬尘管控、疫情管控影响工期，承包人应在前述情形发生后的 7 日内向发包人提交工期顺延报告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经发包人审核确认后，工期相应顺延，但不补偿任何费用。承包人未按前述要求提交工期顺延报告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视为承包人自愿放弃要求顺延工期的权利。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质量验收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陆拾肆万伍仟元整）（¥：645000 元）（税率为 9%）。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上述合同总价包含本项目的 all 工作内容，包含施工机械费、租赁费、运杂费、拆除费、清理费、人工费、材料费、施工水电费、管理费、二次搬运费、措施费、远途增加费、关系协调费、利润、规费、税金、施工扰民费、环境保护费、成品保护费、安全文明生产费、周边道路建筑保护及清洁费、垃圾清运费、施工配合费、监理费、农民工工伤保险费、建筑施工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受政府管控造成的罚款等从工程开工至竣工验收合格所需要的一切相关费用。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合同+签证变更。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姓名：郑彬彬 身份证号：411121 XXXXXXXXXX 16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成交通知书；
- （2）磋商响应函及其附录；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图纸；
-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

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4 年 5 月 20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甲方办公地点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贰 份，承包人执 贰 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闫鹏

地 址: 郑州市金水区花园路 144 号

邮政编码: 450000

电 话: 0371-86053666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郑州花园北路支行

账 号: 41001523017050207330

签订时间: 2024.5.20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张伟东

地 址: 郑州市金水区经三路北 95 号 24 层 2415 号

邮政编码: 450000

电 话: 0371-86053666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二七路支行

账 号: 1702028109200127117

签订时间:

项目经理业绩 2：郑州奥林匹克体育中心消防设备维修项目

2024/7/24 08:54

工程招标 - 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官网】

我们努力成为招标代理机构和投标人最想使用的平台！

法律声明 | 帮



公告 通知 资讯

请输入关键字，搜索相关公告、通知、资讯

工作E

首页 招标采购 中招智采 中招学院 中招数博 中招电商平台 中招小管家 标书查重 中招访谈 动态资讯

郑州奥林匹克体育中心消防设备维修及改造-成交公告

发布时间：2024-03-22 11:45:27 打印

郑州奥林匹克体育中心消防设备维修及改造 成交公告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郑州奥林匹克体育中心消防设备维修及改造
2.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3. 评审日期：2024年3月11日
二、成交情况：
成交人：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成交价：422000元
工期：15日历天
质量：合格，符合国家、省、市相关规范标准及采购人要求
项目经理：郑彬彬
三、联系方式
采购人：河南郑地奥体中心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中原区博体路86号
联系人：张女士
电话：0371-65889601
采购代理机构：青矩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中原区华山路220号芝麻街公园里D区16栋
联系人：王先生、赵女士
电话：0371-89956090
邮箱：qjgc0371@163.com

如何投标：



国资打造 世界权威

中招联合招标采购网

ZHONGZHAOUNITEDBIDDINGANDPURCHASINGNETWORK

关于我们 | 业务领域

公司简介	招标采购	中招数博
联系我们	中招智采	中招电商平台
诚聘英才	中招金服	大数据中心
法律声明	中招学院	

010-86397110

工作日 09:00-12:00
13:00-17:30

中招联合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 版权所有 京网安备 11010802024617号 京CP备 15051098-1 经营许可证编号：京B2-20192323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65号 电信实业

成 交 通 知 书

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郑州奥林匹克体育中心消防设备维修及改造已按规定的程序进行了磋商、定标。经磋商小组评定推荐和采购人的确定，确定你单位为本项目的成交单位。成交信息如下：

成交人：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成交价：422000 元

工期：15 日历天

质量：合格，符合国家、省、市相关规范标准及采购人要求

项目经理：郑彬彬

请贵单位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三十日内，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关规定到采购人处办理签订合同等事宜。

采购人：河南郑地奥体中心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青矩工程顾问有限公司（盖章）

日期：2024 年 3 月 22 日

HA-SG-2024-07

郑州奥林匹克体育中心消防设备维修及改造项目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ZDAT-YB[2024]】

郑州奥林匹克体育中心消防设备维修项目 施工合同

甲方：河南郑地奥体中心管理有限公司

乙方：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4 年 3 月 27 日

郑州奥林匹克体育中心消防设备维修及改造项目施工合同

郑州奥林匹克体育中心消防设备维修项目施工合同

甲方（委托方）：河南郑地奥体中心管理有限公司

乙方（受托方）：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受托提供郑州奥林匹克体育中心消防设备维修项目施工事宜达成一致并签订本合同，以兹共同遵守。

一、采购事项

1、甲方委托乙方承揽郑州奥林匹克体育中心消防设备维修项目施工具体要求（规格、材料等），详见附件1。

2、乙方消防设备维修完成且经甲方验收通过、书面确认后视为交付完成，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

3、工期：合同签订后15个日历天。

二、采购费用

1、合同含税总价为¥422000元（大写：人民币肆拾贰万贰仟元整，下称“合同总价”），税率9%，不含税金额为¥387155.96元，税金34844.04元。合同总价固定包死，在合同履行过程不做调增。该费用已包括设备及配件采购费、辅材费、安装调试费、运费、利润、规费、税金等，为乙方妥善履行合同义务、甲方应向乙方支付的封顶金额，超过上限总价的部分甲方有权拒绝支付。乙方对此充分了解，且在执行中不以任何理由加以异议。

2、合同约定全部内容交付后，经甲方验收合格且乙方开具符合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95%，余5%作为质保金，质保期满无质量问题扣除代维修费用和违约金（如有）后无息退还剩余质保金。

3、支付方式：本合同付款方式为：银行转账

4、乙方确认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名称：【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

开户网点：【中国工商银行郑州二七路支行】

银行账号：【1702028109200127117】

第1页 共16页

郑州奥林匹克体育中心消防设备维修及改造项目施工合同

5、任何因包括但不限于法律、行政法规、政府政策修订或变化原因导致上述增值税税率调低的，不含税金额保持不变，增值税税率、税额及含税价格做相应调整。

6、任何因包括但不限于法律、行政法规、政府政策修订或变化原因导致上述增值税税率调增的，含税金额保持不变，增值税税率、税额及不含税价格做相应调整，税率提高的部分，由乙方承担。

7、乙方在本服务范围内不因任何原因增加其他的相关费用，有少报、漏报项目不予增补，即乙方无论何种原因（含国家政策和当地政策变化）没有列入合同总价中的内容，应认为该项目内容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甲方都没有增加支付的义务。

8、发票条款

(1) 本合同项下所指“增值税发票”均为增值税【专用】发票

(2) 付款前，乙方应提供合法足额且经甲方认证通过的增值税发票，否则甲方有权顺延付款，且不承担责任。甲方开票信息如下：

单位名称：【河南郑地奥体中心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000MA465KD47H】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中原支行】

账号：【16051101040017554】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中原区博体路 86 号】

电话：【0371-689】

(3) 如乙方开具发票不规范、不合法或涉嫌虚开，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但并不免除乙方开具合法发票的义务。

(4) 如本合同适用增值税专用发票且本合同涉及退货的，双方应相互配合合法合规开具红字增值税专用发票。

(5) 如本合同适用增值税专用发票，乙方向甲方提供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应自开票之日起不超过 30 天，否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重新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因此产生的全部损失由乙方承担。

郑州奥林匹克体育中心消防设备维修及改造项目施工合同

三、工程质量及验收标准

- 1、工程质量：合格
- 2、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如果出现因施工质量引起的消防设备故障现象，一切均由乙方负责安排人员及时维修。

四、业务联系人

- 1、为便于履行合同，双方各自指定对接人壹名，具体信息如下：

(1) 甲方对接人 姓名：【朱家永】；手机号码：【1860380199】；

(2) 乙方项目负责人 姓名：【郑彬彬】；手机号码：【1860380199】；

- 2、甲方对接人有权代表甲方对合同履行进行监管、纠正乙方违约行为、收发函件。超出前述授权的，须甲方加盖公章确认。

- 3、乙方确认本方对接人有权代表本方收发函件、协调沟通合同履行事宜、参加会议、签署会议文件、确认事实及违约责任、提出建议和整改方案等。

- 4、上述信息如有变更，变更方应提前五个工作日以书面方式进行通知。

五、送达地址确认

- 1、本合同各方确认其有效的送达地址如下：

(1) 甲方送达地址：【河南省郑州市中原区博体路 86 号】，邮编：【450000】，联系人：【张亚娟】；手机号码：【1860380199】。

(2) 乙方送达地址：【郑州市金水区经三路北 95 号 24 层 2415 号】，邮编：【450000】，联系人：【王玲玲】；手机号码：【1860380199】。

- 2、各方送达地址适用范围包括各方非诉时各类通知等文件以及就本合同发生纠纷时相关文件和法律文书的送达，同时包括在争议进入仲裁、民事诉讼程序后的一审、二审、再审和执行程序。

- 3、各方均确认：对方按上述信息均能有效送达信函，因信息不准确或不完整导致无法接收信函的，一切后果由地址确认方承担。

- 4、如上述信息确需变更的，变更方应提前五个工作日以书面方式进行通知。在仲裁及民事诉讼程序时当事人地址变更时应当向仲裁机构、法院履行送达地址变更通知义务。

- 5、一方未按前述方式履行通知义务，各方所确认的送达地址仍视为有效送达地址，因当事人提供或者确认的送达地址不准确、送达地址变更后未及时依程

郑州奥林匹克体育中心消防设备维修及改造项目施工合同

序告知合同相对方和法院或仲裁机构、当事人或指定的接收人拒绝签收等原因，导致法律文书未能被当事人实际接收的，如采取邮寄送达的，以文书退回之日视为送达之日；如采取直接送达的，以送达人当场在送达回证上记明情况之日视为送达之日；履行送达地址变更通知义务的，以变更后的送达地址为有效送达地址。对于上述当事人在合同中明确约定的送达地址，法院、仲裁机构进行送达时可直接邮寄送达，即使当事人未能收到法院或仲裁机构邮寄送达的文书，由于其在合同中的约定，也应当视为送达。

6、纠纷进入民事诉讼程序、仲裁后，如当事人应诉并直接向法院、仲裁机构提交送达地址确认书，该确认地址与诉前确认的送达地址不一致的，以向法院、仲裁机构提交确认的送达地址为准（该送达地址适用本条规定的送达方式及送达的法律后果）。

六、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

（一）甲方权利义务

- 1、指派 朱家永（联系电话：[REDACTED]）为甲方现场代表，负责协调处理施工现场相关事宜。
- 2、为乙方提供施工用水、电接驳点。
- 3、对乙方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工程安全进行指导、督促和检查，并提出整改意见。

（二）乙方权利义务

- 1、指派杨景军（联系电话：[REDACTED]）为现场代表，负责协调处理施工现场相关事宜。
- 2、严格按照国家颁发的消防规范及制度进行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达到国家环保及相关职能部门的要求，并保证能通过综合竣工验收。
- 3、乙方必须严格按照清单约定的品牌完成本工程，不得偷工减料，使用假冒伪劣产品。
- 4、乙方应服从甲方指挥和管理，自觉遵守施工现场相关管理制度，不得违章作业。
- 5、自行保护好已完工的成品或半成品，若有损坏或遗失，由乙方自行负责。
- 6、自行协调与其它分包单位的关系，维护施工秩序，确保工程按期顺利完工。

郑州奥林匹克体育中心消防设备维修及改造项目施工合同

7、做好施工组织管理，及时清除安装垃圾，做到文明施工，工完地清。

八、安全生产责任

乙方必须严格执行国家、河南省现行安全施工及文明施工相关规范；做到安全施工和文明施工，严格控制施工噪音、粉尘污染，及时清运建筑垃圾；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所有事故（包括但不限于在施工现场内或施工现场外发生的安全事故，意外事故、工伤事故），概由乙方负责，并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

九、质保期

1年，从项目竣工验收之日起算。质保期内若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应于接到甲方通知后24小时内进场处理，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若乙方未在24小时内进场处理的，甲方有权另行委托他人处理，费用由乙方承担。

十、售后服务

- 1、保修标准按国家“三包”标准实施。
- 2、在保修期内，乙方接到甲方维修通知在24小时内及时上门处理。
- 3、甲方应按照使用说明书正确操作。
- 4、乙方在维修过程中须保障甲方原有装修设备设施完好，如有损坏须及时恢复。
- 5、保修期内发生质量问题，若属安装、设备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解决；属操作使用不当等问题由甲方承担费用。

十一、违约责任

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义务或因乙方违约导致合同提前终止（包括甲方行使合同解除权情形）的，除本合同其他条款约定违约责任外，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上限总价20%的违约金。

十二、争议解决

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协商不成的，任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郑州奥林匹克体育中心消防设备维修及改造项目施工合同

十三、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一式陆份，甲方持肆份，乙方持贰份，均具同等效力。

2、本合同项下违约方的损失赔偿（含合同相对方向违约方的损失追偿）范围包括合同相对方的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间接损失无法计算的，按上限总价的10%确定）；具体包括但不限于合同相对方向第三方承担的赔偿款、补偿款、道义资助款、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公证费、律师费、差旅费、市内交通费、文印费以及其它必要支出等。

3、任何一方遇到“不可抗力”，如地震、台风、水灾、战争、政府介入、自然灾害、禁运和其他不可预测、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事故等风险而无法履行合约或延期时间的，发生事件的一方应立即将事件情况如实书面通知对方。发生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十五日内请求并获得事件发生地的政府有关部门或公证机构出具的证明文件。除法律另有规定外，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延期履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

十四、合同附件

附件为合同组成部分，与合同主文具同等效力：

附件1：郑州奥林匹克体育中心消防设备维修项目施工合同报价清单

附件2：乙方营业执照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

或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签约日期：2010年3月27日

项目经理业绩 3：金岱智慧产业园招商中心消防工程

全国招标公告公示索引-中国 x 全国招标公告公示索引-中国 x +

ctbbsp.com/#/bulletinDetail?uid=fc5f0f04-959d-4c2f-bdef-7b0edc1c0bb0&invalue=金岱智慧产业园招商中心&dataSource=0

百度搜素 1. 常用-网址 2. 招投标-网址

依法必须招标项目招标公告和公示信息发布专栏

依据《招标公告和公示信息发布管理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令第10号）设立

金岱智慧产业园招商中心消防工程-成交公告

接收时间:2022年07月26日 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来源:青矩工程 招标代理机构:青矩工程

金岱智慧产业园招商中心消防工程-成交公告

(招标编号: 2022-YW-02539-01)

本金岱智慧产业园招商中心消防工程(招标项目编号: 2022-YW-02539-01), 确定001第1包: 的中标人如下:

一、中标人信息:

001第1包

中标人	中标价格
河南华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45.5万元(人民币)

二、其他公告内容

青矩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受河南郑地科创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委托, 于2022年7月20日在郑州市中原区华山路220号芝麻街公园里D区16栋三楼对金岱智慧产业园招商中心消防工程按照规定程序进行了磋商。现将本次成交结果公示如下:

成交人: 河南华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成交价: 455000.00元

工期: 26日历天

质量标准: 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 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安全文明及扬尘治理标准: 达到省安全文明工地标准和各级政府扬尘治理要求

项目经理: 郑彬彬(注册证号: 豫241171712079)

三、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四、联系方式

招标人: 河南郑地科创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管城回族区黄玉路6号永威枫香庭12号楼405室

联系人: 李先生

电话: 0371-86030185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 青矩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地址: 郑州市中原区华山路220号芝麻街公园里D区16栋

联系人: 王先生、赵女士

电话: 0371-89956090

电子邮件: qjgc0371@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1101061645790

平台简介 | 联系我们 | 招投标流程 | 平台公告

成 交 通 知 书

河南华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金岱智慧产业园招商中心消防工程已按规定的程序进行了磋商、定标。

经磋商小组评定推荐和采购人的确定，确定你单位为本项目的成交单位。

成交信息如下：

成交人：河南华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成交价：455000.00 元

工期：26 日历天

质量标准：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

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安全文明及扬尘治理标准：达到省安全文明工地标准和各级政府扬尘

治理要求

项目经理：郑彬彬（注册证号：豫 241171712079）

请贵单位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三十日内，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关规定到采购人处办理签订合同等事宜。

采购人：河南郑地科创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青矩工程顾问有限公司（盖章）

日期：2022年 7 月 26 日

合同编号: ZDKC-CB-[2022]-048

金岱智慧产业园招商中心消防工程 合同

工程名称: 金岱智慧产业园招商中心消防工程

发包人: 河南郑地科创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 河南华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2年8月1日

发包人（甲方）：河南郑地科创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河南华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金岱智慧产业园招商中心消防工程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同意订立如下条款，以兹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金岱智慧产业园招商中心消防工程

2、工程地点：郑州市管城回族区文治路东、鼎尚街南、规划纵七路西、鼎力街北

3、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第二条 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

1、建设规模：

金岱智慧产业园招商中心总面积约 1317 平方米，其中办公区约 524 平方米，办公大堂约 118 平方米，展示接待区约 675 平方米。

2、承包范围：

金岱智慧产业园招商中心消防工程施工图纸(含设计变更)内所有消防系统的全部内容，包含但不限于消火栓系统（含灭火器）、喷淋系统、消防报警系统（含二层风机房及空调机房）、防排烟系统、挡烟垂壁。挡烟垂壁（含控制箱）及火灾报警主机至 1AEL1 箱、消防风机至双电源箱、无负压供水设备（含控制箱）至总配电箱的管线；无负压供水设备前阀门（不含）至末端等设备的采购及安装；调试（系统调试、消防联动运行）、验收、移交、保修、售后服务等。承包人负责预留预埋位置的复核查验和安装后的套管与管道之间的防火及防水封堵。

3、承包方式：

本合同包施工、包料、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文明施工、包垃圾清运、包检测（包括但不限于材料检测）、包验收通过等。

第三条 工期

工期总日历天数：26 天。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人或监理单位下发的通知为准。

第四条 产品质量标准及技术规范

1、工程质量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2、安全文明及扬尘治理标准：达到省安全文明工地标准和各级政府扬尘治理要求。

第五条 合同价款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肆拾伍万伍仟元整; (小写):¥455000.00;
与招标控制价相比下浮比例即优惠率为 6.08%【优惠率=(1-中标价/招标控制价)×100%】;
不含税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肆拾壹万柒仟肆佰叁拾壹元壹角玖分; (小写):¥417431.19;
按不含税合同价的 9%计取增值税金为:人民币(大写):叁万柒仟伍佰陆拾捌元捌角壹分;
(小写):¥37568.81。

2、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综合单价合同。

承包人已结合自身条件,充分考虑本项目工期、质量要求以及市场因素、社会因素等各方面的风险因素及综合考虑可能发生的全部不可预见的风险费用。承包人需综合考虑的固定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凡合同条款中没有明确规定由发包人承担的,但实际施工中可能发生的其他费用均包含在固定单价内,以及双方同意的设计变更、地震、火山、战争之外的所有风险因素。

3、合同价款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包含但不限于材料费、人工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措施费、规费、增值税、质量保修费、检验费等全部费用;成品及半成品保护、保洁、竣工验收、交付发包人、缺陷修复及保修等全部内容也已包含在合同价款内。在合同有效期内,发包人不承担因各种因素所导致的成本上升而产生的价格上涨风险。

第六条 双方权利与义务

1、发包人权利与义务

(1) 发包人指派 单飞鹏 为发包人代表,联系电话 18888888870。负责与承包人及现场有关单位联络与协调,负责工程的进展及监控,施工现场的质量、进度、文明施工等全面负责组织有关各方参加的工程会议,及时提出施工过程中的整改意见,指令需由发包人代表签字后生效。

(2) 提供具备施工条件的施工作业面。

(3) 提供施工场地道路、设备的储存场地。

(4) 提供施工用水源、电源接口。

(5) 提供施工图纸 2 套,组织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

2、承包人权利与义务

(1) 承包人指派 郑彬彬 为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 18888888867,负责组织按照合同约定内容、时间及质量完成工程项目及其他相关工作。

乙方送达地址： 郑州市金水区经三路北95号24层2415号

联系人： 王玲玲

联系电话： 13939666666

电子信箱： huanxf119@126.com

第十八条 附则

1、本合同于 2022 年 8 月 1 日签订，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生效，在本合同双方权利义务履行完毕时终止。合同签订地点： 郑州市管城回族区。

2、本合同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甲乙双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协议。本合同的附件和补充协议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均可向 工程项目所在地 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4、本合同一式 壹拾 份，发包人执 柒 份、承包人执 叁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 1：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 2：工程建设项目廉政责任书

以下无正文，转签署页

以下为签署页

发包人（盖章）：
河南郑地科创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000MA9KNA0983

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管城回族区黄玉路6号永威枫
香庭12号楼405室

邮政编码：450000

法定代表人：吉献亮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zdkccbhyb@163.com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郑州经三路支行

账号：411619999011002123257

承包人（盖章）：

河南华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5684617182B

地址：

郑州市金水区经三路北95号24层2415号

邮政编码：450000

法定代表人：纪书敏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huanxf119@126.com

开户银行：工行郑州二七路支行

账号：1702028109200127117



项目经理业绩 4：襄阳供电段 12 座变配电所消防改造工程

2025/6/10 17:05

公告详情

 国铁采购平台

采购 ▾ | 请输入公告标题

搜索

用户登录

注册

证书申请

首页

采购公告

采购结果

规章制度

信用评价

质量通报

专业信息

投诉/建议

帮助中心

平台规则

国铁商城

国铁招商

襄阳供电段12座变配电所消防改造工程成交公告

🕒 2024-11-08

📄 总3R5T9I8

招标编号：WHTL-GDXT-2024-050

襄阳供电段12座变配电所消防改造工程于2024年11月04日在中国铁路武汉局集团有限公司零小工程管理信息平台及手机APP、国铁采购平台（<http://cg.95306.cn>）上发布了评标结果公示，公示期为2024年11月04日至2024年11月07日。公示期间无投诉质疑，现对本次招标的中标结果公告如下：

标段号	中标人	中标价（含税价：元）	备注
WHTL-GDXT-2024-050-01	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428532.16	—

招标人：中国铁路武汉局集团有限公司襄阳供电段
日期：2024年11月08日

无

相关公告：

[项目公告] 襄阳供电段12座变配电所消防改造工程采购公告 发布时间：2024-10-22

[中标公示] 襄阳供电段12座变配电所消防改造工程成交候选人公示 发布时间：2024-11-04

[变更公告] 襄阳供电段12座变配电所消防改造工程招标变更公告 发布时间：2024-10-28

关于我们

企业简介

平台简介

邮箱地址

网站链接

国铁集团

12306

95306

010-95306-8

8:00-18:00

国铁集团物资管理监督传真电话：010-51871870

业务邮箱：wzcg@cric-china.com.cn

监督邮箱：wuzjiandu@cric-china.com.cn

知识产权保护邮箱：gtscsqyy@cric-china.com.cn



国铁采购平台微信公众号

今日访客人数 34366 总访客人数 45264653

法律声明 | 服务条款 | 关于我们 | 联系我们 | 知识产权保护

<https://cg.95306.cn/baseinfo/notice/informationShow?id=eacb9ba7795ecee98d351748f30ed716>

1/2

中标通知书

招标编号：WHTL-GDXT-2024-050

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4 年 11 月 01 日所递交的襄阳供电段 12 座变配电所消防改造工程施工 WHTL-GDXT-2024-050-001 标段投标文件已被接受，经评标委员会推荐，并经确认，现确定贵单位为中标人。

中标价（含税价）为：壹佰肆拾贰万捌仟伍佰叁拾贰元壹角陆分
(¥1428532.16)，

税率为：9%，

项目经理：郑彬彬，

技术负责人：陈建设，

工期：50 日历天。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 30 日内到襄阳市樊城区前进路 56 号、中国铁路武汉局集团有限公司襄阳供电段签订施工承包合同，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7.5 款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武汉武铁车辆装备有限公司

2024 年 11 月 13 日



襄阳供电段 12 个变配电所消防改造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WH-YSZD-XGDA-AQK-20240017

甲 方（铁路方）: 中国铁路武汉局集团有限公司襄阳供电段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钟飞
住 所: 襄阳市前进路 56 号

乙 方（施工方）: 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纪书敏
住 所: 郑州市金水区经三路北 95 号 24 层 2415 号

签订地点: 襄阳

— 1 —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铁路营业线施工安全管理办法》《铁路电力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及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就 12 个变配电所消防改造工程 施工事宜，明确甲、乙双方在施工中的权利和义务，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一) 工程名称: 襄阳供电段 12 个变配电所消防改造

(二) 工程地点: 襄阳供电段管内(安陆配电所、襄北配电所、襄樊配电所、车辆客整所配电所、枣阳配电所、襄樊变电所、王树岗变电所、胡集变电所、荆门南变电所、岩屋庙变电所、枝江变电所、松滋变电所)

(三) 施工范围: 襄阳供电段管内12个变配电所消防改造(建筑工程、消防工程、电气工程)

(四) 工程内容、数量及单价: 襄阳供电段管内12座变配电所控制室设置1套七氟丙烷气体灭火系统, 配套设置泄压、排风设施设备, 更换火灾探测报警装置, 增设应急照明及疏散指示标志, 配套改造电力回路, 增设配电箱等设备为消防设施设备供电, 更换防火门、防火窗。

(五) 工程总价款(含税)大写: 壹佰肆拾贰万捌仟伍佰叁拾贰元壹角陆分 元整(小写: 1428532.16 元)(其中不含税价 1310579.96 元, 税率 9%, 增值税 117952.2 元。)

(六) 承包方式按照下列第 1 种方式:

1. 上述总价包括但不限于人工、材料、机械、税金等费用, 甲方不再增加任何费用。

2. 其他方式: /

第二条 施工期限

施工期限按下列第 [1] 种方式确定:

(一) 自 2024 年 11 月 14 日 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工期 47 天。

(二)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 日内完成。

第三条 工程质量要求和验收标准

(一) 乙方必须按照甲方提供的技术交底、设计文件和铁路现行的技术标准、规范进行施工, 并达到国家及铁路现行的相关质量标准, 符合《铁路电力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铁路给水排水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铁路电力牵引供电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等标准。

(二) 施工过程涉及隐蔽工程的, 应履行铁路隐蔽工程检查程序,



前一工序未经甲方书面确认验收合格，不得进入下一工序。

第四条 甲方权利义务

- (一) 指派安全管理、专业技术人员对安全设备设施、工程进度、工程质量进行监督，检查隐蔽工程，办理签证中间工程的验收手续。
- (二) 向乙方进行技术交底，乙方根据甲方技术要求进行施工。
- (三) 应为乙方施工提供方便。
- (四) 应按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工程款。
- (五) 有权建议乙方对其违规施工人员予以更换。

第五条 乙方权利义务

- (一) 应建立健全施工安全保证体系，按规定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配备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履行施工安全管理和日常检查的职责，对全体施工人员进行施工安全教育，建立完善的施工安全责任制，严格执行营业线施工的各项规章制度，科学制定施工方案。
- (二) 应严格按批准的设计文件和施工方案进行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按合同约定时间完工和交付使用。
- (三) 工程所用材料、设备，如需乙方采购，必须符合质量要求并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的，禁止使用。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擅自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 (四) 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环境保护等规定。参加工程验收，办理工程结算。
- (五) 遵守甲方施工管理规定，采取有效措施妥善保护施工现场铁路线路、桥隧等设备设施，做好施工现场保卫和垃圾清理等工作。
- (六) 进入工点前向甲方提供“施工组织方案”，施工中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随意改动施工方案。
- (七) 施工过程中，配合甲方及有关人员对乙方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和验收；认真做好自检，隐蔽工程或施工有先后顺序工艺要求的工程，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方可进行下一道工序，否则，乙方应无条件返工并承担因此产生的费用。
- (八) 与甲方签订施工安全协议，因乙方原因造成行车、人身、设备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责任。
- (九) 施工过程中，乙方及乙方人员的人身及财产安全的一切事项自行负责。乙方应依法与其人员签订劳动合同，办好各种用工手续，为员工及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金，并依法投保。
- (十)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该工程施工委托第三方完成。
- (十一) 应当保证按照有关安全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及甲方有关安全要求对其参加施工的人员进行劳动安全培训，达到上



岗条件。

(十二)应当保证其从事国家对资质、资格有特殊要求的特种作业时,操作人员应当具备相应资质、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等要求。

(十三)施工前向甲方提供施工人员名单、身份证号码,注明参加施工的项目和地点,加盖公章提供给甲方备案并按相关规定到公安部门备案(如需)。遇有人员变化时,及时提供变化情况。

(十四)施工中遵守有关高空作业、职业健康等安全及劳动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采取必要安全防护措施,确保安全。

(十五)在燃气管道、输水管道、有毒有害等风险性较大的地点施工作业时,应编制安全防护方案并制定应急预案。

(十六)发生道路交通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第六条 安全施工

(一)乙方应当遵守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和铁路相关安全管理制度,加强施工安全生产管理,执行安全生产责任制度,采取有效措施,防止人身伤亡和其他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不得违章指挥或者违章作业。

(二)乙方应按安全施工有关规定,采取严格、科学的安全防护措施,确保施工安全和第三者的安全;施工过程中乙方造成任何甲方或乙方、第三方人身、财产损害,由乙方承担所有赔偿责任。

(三)乙方参加营业线施工的人员必须由具有相应资格的甲方职工(即带班人员)带领,不准乙方人员单独上道作业。乙方担任营业线施工的施工安全和带班等工作的人员必须具备相应资质,并不准擅自使用各类作业车辆。

(四)甲方对乙方违章作业和危及人身、行车安全等行为提出整改或责令停工,乙方必须无条件执行,由此而发生的费用和延误工期由乙方负责。

(五)施工过程中,发生铁路交通事故的,根据相关安监部门认定的事故责任,由责任方承担相应的经济损失。

第七条 质量与验收

(一)乙方必须按照甲方提供的技术交底、设计文件和铁路现行的技术标准、规范进行施工,并达到国家及铁路现行的工程质量验收标准。

(二)隐蔽工程验收。隐蔽工程在覆盖、掩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进行验收。

(三)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双方根据《铁路电力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铁路给水排水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铁路电力牵



引供电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等有关规定进行验收。

(四) 乙方在工程验收前 10 日内向甲方提供完整竣工资料和竣工验收报告。甲方在收到报告后 10 日内组织验收, 并出具书面验收结果。

(五) 已竣工未验收工程，验收前由乙方保管。

第八条 工程价款结算

(一) 采用第 1 种方式结算

1. 按合同约定的单价及实际完成工作量结算, 本工程预计总价款(含税)为 1428532.16 元, (其中不含税价为 1310579.96 元, 税率为 9%, 增值税为 117952.2 元。)工程竣工验收达到合同质量要求且甲方结算完成并收到乙方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支付工程总价款的 97%。

2. 依据审价机构出具的竣工结算审核报告结算, 当审价结算金额低于合同招标价款时, 按审价金额结算, 当审价结算金额高于招标合同价款时, 按招标合同价款结算。收到审价机构出具的竣工结算审核报告并收到乙方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甲方支付工程应结算总金额的 / %。

3. 其他结算方式_____ /

（二）账户信息

乙方银行账户信息如下:

单位名称: 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二七路支行

银行账号: 1702028109200127117

甲方增值税专用发票开票信息如下:

发票单位名称: 中国铁路武汉局集团有限公司襄阳供电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600MA49083C13

开户银行: 工行襄阳市铁路支行

银行账号: 1804008209200019844

单位地址: 湖北省襄阳市前进路 56 号

电 话: 0710-3031002

任何一方如需改变上述账户信息，应提前10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如一方未按本合同规定通知而遭受损失的自行承担，若使另外一方遭受损失的，应赔偿相应损失。

（三）发票约定

1. 乙方应按规定向甲方开具符合国家规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并承诺开具发票的形式与内容均合法、有效、完整、准确。开具的发票不合法、不合规,甲方有权延迟支付乙方应付款项直至开具合法、合



第十四条 通知

(一)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通知、要求、文件往来等应以书面形式送达对方，受送达方应及时签收。如由于受送达方的原因不能送达或拒绝签收的，送达方可采用挂号信或者邮政特快专递邮寄送达，邮件寄至本合同记载之地址时，即视为送达。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一方变更联系人或通信地址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书面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二) 双方确认以下地址为相关通知、法律文书、诉讼文件的送达地址：

甲方确认的送达地址：襄阳市樊城区前进路 56 号襄阳供电段

邮政编码：441011

收件人：姚康平 手机号码：0710-3021083

乙方确认的送达地址：郑州市金水区经三路北 95 号 2415 室

邮政编码：450003

收件人：郑彬彬 手机号码：1333211303

双方上述送达地址适用范围包括本合同履行期间各类通知、合同等文件以及就合同发生纠纷时相关文件和法律文书、诉讼文件的送达，同时包括在争议进入民事诉讼程序的一审、二审、再审和执行程序。

第十五条 争议解决

(一) 所有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将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双方不能协商达成一致的，双方约定采取下述第〔2〕种争议解决方式：

1. /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按照届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2. 向襄阳铁路运输法院提起诉讼。
3. 按照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相关规定调解解决。

(二) 仲裁、诉讼或调解进行过程中，双方将继续履行本合同未涉争议的其它部分。

(三) 因争议产生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或者仲裁费用、律师费、交通费、采取财产保全的费用、公证费等，均由违约方承担。

第十六条 合同生效条件及文本数量

(一)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二) 本合同文本一式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七条 其他约定



六	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培训支出	1.	警示牌	施工现场	2337.85	5337.85
		2.	防护栏	警戒区	3000	
		3.				
						
七	安全生产适用的新技术、新标准、新工艺、新装备的推广应用支出	1.				
		2.				
		3.				
						
八	安全设施及特种设备检测检验支出	1.				
		2.				
		3.				
						
九	其他与安全生产直接相关的支出	1.	体检	作业人员	3000	6000
		2.	保险	作业人员	3000	
		3.				
						
十	安全生产费合计					16337.85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铁路武汉局集团有限公司襄阳供电段（甲方名称）与 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乙方名称）铁路营业线施工合同（供电）（合同编号：WH-YSZD-XGDA-AQK-20240017）签署页。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经办人：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经办人：



5.3 企业实力

(1) 用户信息传输装置具有 CMA 认证标识或 CNAS 认证标识的检验检测报告证明

HIKVISION

制造厂商授权书

我方（授权方）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成立的制造商，主要营业地点设在杭州市滨江区阡陌路 555 号。

被授权方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成立的法律实体，主要营业地点设在河南郑州市。

兹授权被授权方采用我方制造的海康威视系列产品参与项目名称：信阳农林学院一期校园 28 栋楼宇消防升级改造项目，项目编号：信财磋商采购-2025-22-1项目的投标。我方保证对我方的产品承担质量保证责任和技术咨询、售后服务支持。

本授权有效期自出具之日起 90 天内有效。

被授权方无权转授权。

制造商：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处）

日期：2025 年 06 月 09 日



检验编号: 2020-31357

共 8 页 第 1 页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检测
TESTING
CNAS L0461

检 验 报 告

TEST REPORT

产品名称 用户信息传输装置

Product Name

委托单位 杭州海康威视电子有限公司

Applicant

生产单位 杭州海康威视电子有限公司

Manufacturer

检验类别 委托检验

Test Type

国家电子计算机外部设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National Computer Peripheral Equipment Quality Supervising Test Center

[f1791f0367a174f706729836b850cb1d]

检验编号: 2020-3135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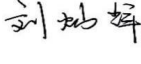
共 8 页 第 2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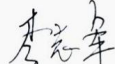
国家电子计算机外部设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检验报告

产 品 名 称	用户信息传输装置	型 号 规 格	NP-FCT100
		商 标	HIKVISION
委托单位名称	杭州海康威视电子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	浙江省杭州市桐庐县桐庐经济
生产单位名称	杭州海康威视电子有限公司	地址	开发区求是路 299 号
来 样 方 式	送样	送 样 日 期	2020 年 10 月 13 日
样 品 数 量	1 台	送 样 者	黄甜甜
样 品 基 数	/	生 产 日 期	/
检 验 场 地	本实验室	检 验 日 期	2020 年 10 月 13 日~10 月 15 日
检 验 依 据			
检 验 项 目	性能及功能检查、低温贮存试验、高温贮存试验		
检 验 结 论	 签发日期: 2020 年 10 月 19 日 		
备 注			

批 准: 
(实验室主任)

审 核: 
(实验室副主任)

主 检: 
(检验室主任)

[f1791f0367a174f706729836b850cb1d]

检验编号：2020-31357

共 8 页 第 3 页

主要检验仪器设备

序号	仪器设备名称	型号	编号	校准有效期	本次使用
1	计时器	JD-2	ZXYQ059	2020-11-10	√
2	恒温恒湿试验箱	KT4E-715TB	HJ0097	2020-12-09	√

样品描述

样品供电方式 额定电压：AC 220V 额定电流：/ 额定频率：50Hz

样品出厂编号 1#: D00674731

样品分配

1#: 性能及功能检查、环境适应性检验

[f1791f0367a174f706729836b850cb1d]

检验编号: 2020-31357

共 8 页 第 4 页

样品照片



[f1791f0367a174f706729836b850cb1d]

共 8 页 第 5 页

共 8 页 第 1 页

支名
財專

备 注	
试验人员：李志军 桑志新	

共 8 页 第 6 页

共 8 页 第 1 页

14	传输延迟要求	主机与消防报警主机通信延时不大于 1 秒。	小于 1 秒 符合要求
		主机与软件平台通信延时不大于 1 秒。	小于 1 秒 符合要求
15	支持固件升级	支持固件远程或本地升级功能。	符合要求
16	调试功能	通过调试串口，可获得设备的状态信息。	具有
17	警示语提示	设备电路有亚克力板保护，亚克力板上有明显的提示语。	具有

[f1791f0367a174f706729836b850cb1d]

检验编号：2020-31357

共 8 页 第 7 页

检验结果

检验项目	技术要求	检验结果	判定
		1#	
	±2℃ C/min 2h	初检样品外观结 中间不加电 终检样品外观结	合格
	±2℃ min h	初检样品外观结构以 中间不加电 终检样品外观结构以	合格
备注			
检验人员：金佳俊 沈建军			

*****报告结束*****

[f1791f0367a174f706729836b850cb1d]

检验编号：2020-31357

共 8 页 第 8 页

声 明

(或检验单位公章) 及骑缝章无效。

3. 报告未经批准无效。
4. 报告涂改无效。
5. 对检验报告若有异议，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检验单位提出书面意见。

户负责，检测结果仅对被测样品负责。

7. 报告中如有客户提供的检测数据，本机构对其不承担法律责任。
8. 带“☆”检验依据和性能及功能检查项目，均不在本实验室的 CNAS、

地址：杭州市滨江区江虹南路 316 号

网址：www.ksign.cn

邮编：310052

电子信箱：wangwx@ksign.cn

[f1791f0367a174f706729836b850cb1d]



海康威视产品售后服务承诺函

作为 信阳农林学院一期校园 28 栋楼宇消防升级改造项目 项目（项目编号：信财磋商采 购-2025-22-1）的产品供应商，为了让业主和工程商更好地使用和维护项目产品，海康威视将在保修期(以具体项目购销合同约定的保修期为准)内，就本文件项下产品，提供以下保修服务。

1、保修范围

- a) 产品在正常使用和维护条件下，因材料、工艺或制造问题导致性能故障，在保修期内，我司提供维修、更换或退货等保修服务。“正常使用和维护条件”是指产品的安装、使用、维护、保管、运输等符合使用说明要求，并用于合理的预期目的或用途。“影响正常使用”是指产品不能实现其标准性能参数所描述的功能。
- b) 除事先声明或依法或依约定外，不就保修范围内的保修服务另外收取费用。

2、保修期

- a) 若具体项目购销合同未约定保修期的，本项目产品保修期以出库之日起算，提供 24 个月的保修服务，遥控器、支架、电源线和数据线等耗材提供 3 个月的保修服务；特殊产品保修期以《海康威视产品标准保修期》为准。
- b) 在保修范围内经维修或更换后的产品或部件，在剩余保修期内继续享有保修权益，剩余保修期不足六个月的按六个月计算。法律或购销合同另外规定的，按该规定执行。

3、保修服务

a) 硬件产品

(1) 维修

产品故障以维修为解决原则，在可行的情况下，海康威视会尝试通过网络、电话或其他远程帮助方式来诊断和解决产品故障。如上述方式无法解决问题，可将设备送修或寄修至距离最近的海康威视售后服务站获得本地维修服务。

(2) 更换

自首次购买之日起 30 日内（含），如所购产品发生性能故障，经海康威视售后服务工程师测试确认为产品本身问题导致的故障后，可以选择换货或者免费维修。若选择换货的，海康威视将免费更换同型号同规格的产品或配件；若同型号同规格的产品或配件已经停产，将提供更换不低于原产品性能的产品或配件。

(3) 退货

自首次购买之日起 7 日内（含），如所购产品发生性能故障，经海康威视售后服务工程师测试确认为产品本身问题导致的故障后，客户可以选择退货、换货或者免费维修。

b) 软件产品：

自交货之日起 30 日内软件产品未激活的，可以退换；软件产品已激活的或定制软件产品，不可退换。

c) 虚拟服务产品：

因虚拟服务特性，服务一经订购不可退换，服务开通时间以服务平台记载时间为准。

d) 其他

除非另有规定，产品退货或换货由产品销售商负责，产品随附物品及包装应一并退还。

4、全国联保服务

海康威视为项目销售的产品将利用在中国大陆境内（不包括香港、澳门和台湾）的服务网点，提供本地化的保修服务。

5、如何获得服务

如产品发生故障，可以通过下述方式获取服务：

- a) **在线支持服务：**可通过关注“海康威视客户服务”微信公众号获取线上服务。
- b) **热线支持服务：**拨打我司客户服务热线 400-800-5998 获得电话支持服务，客服热线提供产品使用咨询和故障排查指导服务。
- c) **送修服务：**可以通过关注“海康威视客户服务”微信公众号申请维修服务，将设备送修或寄修至海康威视售后服务站获得维修服务。

6、不保修的范围

- a) 超出规定的保修期限的；
- b) 因误用、意外、改装、不适当的物理或操作环境、不可抗力、电涌及不当维护或保管导致的故障或损坏；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Hangzhou Hikvision Digital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总部：杭州市滨江区阡陌路 555 号(310052)
客服热线：400-800-5998
www.hikvision.com

科技 呵护 未来
— First Choice for Security Professionals —

[baee52e1fa5635424d30e1691dd92a57]



- c) 因人为或其它外力、不良用电环境等非正常原因，或因地震、海啸、火灾、战争等不可抗力导致的损害；
- d) 由于安装或测试不当、错误使用、疏忽、非授权维修、修改、事故或其他外部原因导致的任何故障或缺陷；
- e) 第三方产品、软件、服务或行为导致的故障或损坏；
- f) 产品使用过程中发生的正常脱色、磨损和消耗；
- g) 产品可以不间断或无错误地正常运行；
- h) 数据丢失或损坏；
- i) 消耗零部件，如电池或保护膜等随时间推移而耗损的零部件，除非是因材料或工艺缺陷而发生的故障；
- j) 不能出示产品有效保修凭证和有效原始购物发票或收据，产品原序列号标签有涂改、替换、撕毁的现象、产品没有序列号或保修凭证上的产品型号或编号与产品实物不相符合的；
- k) 产品生产日期标签、条形码有涂改、替换或撕毁的现象；
- l) 未按随附的说明、操作手册使用产品，或者产品未用于预定功能或环境，海康威视经证实后确定违反操作手册的任何其他情况；
- m) 易损耗类零部件，如机箱、闸杆、手柄等随时间推移而耗损的，但因材料或工艺缺陷而发生的较高异常比例故障除外；
- n) 产品的齐备性和外观状态不属保证范围，应在接收产品时当场检验并对任何不符提出异议；
- o) 包装箱类不属保修范围；
- p) 经确定属违反产品使用规范的其他任何情况。
- q) 特别说明：
若对于折价销售或瑕疵类产品的保修政策另有声明的，以声明内容为准。

7、服务前注意事项

在适用的情况下，产品用户在申请服务前，应注意以下事项：

- a) 遵守指定的服务申请程序；
- b) 备份产品中包含的所有程序和数据或确保它们的安全，海康威视不提供数据迁移、备份、恢复业务且不对使用或维修过程中任何因数据丢失而导致的损失承担责任；
- c) 提供必要的支持和配合以便我们提供服务，包括提供系统密钥或口令、故障现象描述及必要的场地等；
- d) 从产品中删除所有受法律保护的商业和个人信息，如不能删除产品中的此类信息，需在申请保修时告知服务提供方；
- e) 若无特殊需要，请不要在送修的产品中附带周边硬件，线缆等物品，如有特殊需要请事先和海康威视联系并在送修时附随相关清单，以免造成不必要的损失；
- f) 请谨慎选择寄送方式和运输商并建议购买运输保险。

8、服务终止政策

海康威视基于不确定因素（包括但不限于地理区域安装的产品数量变化，配件可用性及技术人员可用性）可能启用产品服务终止（EOS），并将通过官网 www.hikvision.com 公布 EOS 日期。当海康威视宣布 EOS 时，如产品仍然在保修期内的，海康威视将提供更换不低于原产品性能的产品或配件的服务。在某些地区，当宣布 EOS 时，可能仍可以通过特殊出价来获得服务支持。除此之外，海康威视将不再承接已宣布 EOS 产品的任何服务。

9、责任限制

如海康威视违约或需承担其他责任，海康威视的赔偿责任仅限于实际直接损失，且对以下各项不承担任何责任：

- a) 超出购买产品实际支付价款的金额；
- b) 任何有关获得替代货物、技术、服务或权利的成本和费用；
- c) 数据损坏或丢失；
- d) 使用中断或延迟导致的损失；
- e) 故障件返回服务网点的物流、快递、货运、保价等费用；
- f) 故障件因维修需要而进行的拆卸、安装、调试等费用。

以上责任限制仅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适用，不适用于那些依法不能通过合同或其他方式排除或限制的责任。



HIKVISION

10、一般条款

本文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制定和解释。本文件中，法律是指国家现行有效的法律规范性文件，法定保修是指适用于产品的国家规定，所提及的时限均按法律有关时限的规定解释。如本文件的任何条款被有管辖权的法律机关裁定为部分或全部无效的，不影响其他部分的效力，本文件其他内容在未被裁定为无效的范围内仍然具有完全的效力。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处)
2025年06月09日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Hangzhou Hikvision Digital Technology Co., Ltd.
[baee52e1fa5635424d30e1691dd92a57]

公司总部：杭州市滨江区阡陌路 555 号(310052)
客服热线：400-800-5998
www.hikvision.com

科技 呵护 未来
— First Choice for Security Professionals —

(2) 解码器具有 CMA 认证标识或 CNAS 认证标识的检验检测报告证明

HIKVISION

制造厂商授权书

我方（授权方）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成立的制造商，主要营业地点设在杭州市滨江区阡陌路 555 号。

被授权方河南华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成立的法律实体，主要营业地点设在河南郑州市。

兹授权被授权方采用我方制造的海康威视系列产品参与项目名称：信阳农林学院一期校园 28 栋楼宇消防升级改造项目，项目编号：信财磋商采购-2025-22-1项目的投标。我方保证对我方的产品承担质量保证责任和技术咨询、售后服务支持。

本授权有效期自出具之日起 90 天内有效。

被授权方无权转授权。

制造商：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处）

日期：2025 年 06 月 09 日





230020029648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检测
TESTING
CNAS L0653



报告编号: 公沪检202443030

检验检测报告

样品名称

解码器

型号规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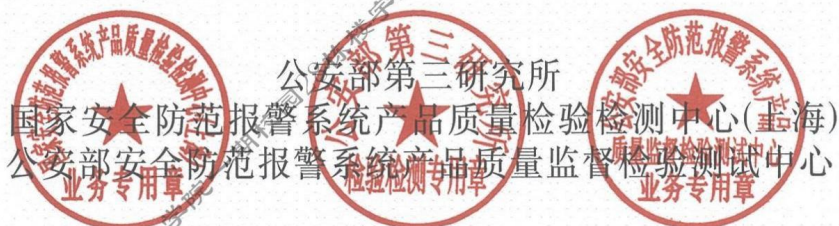
DS-6AxxUD

受检单位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c9ab8a4a60b7632ebf8a45fc4f77662f]

报告编号：公沪检 202443030

检测报告

共 13 页 第 1 页

样品名称	解码器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型号规格	DS-6AxxUD	商标	—
委托单位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名称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抽样单编号	—		
抽样日期	—	抽样地点	—
受检批生产日期	—	批号或编号	—
抽样母体数量	—	抽样样品数量	—
检测样品数量	1台	样品收到日期	2024年07月25日
判定依据	1. GB 16796-2022 《安全防范报警设备 安全要求和试验方法》 2. DS-6AxxUD型解码器企业技术要求（受检单位提供）		
检测结果	由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委托并受检的DS-6AxxUD型解码器样品，经本中心检测的项目共计73项。所测项目的检测结果符合GB 16796-2022及DS-6AxxUD型解码器企业技术要求的相关要求，详见附后。 签发日期：2024年12月02日（盖章）		
受检单位 通讯资料	地址	杭州市滨江区阡陌路555号	
	邮政编码	310051	电话 18969197941

批准 李海鹏 审核 范晓春 编制或主检 王武
签名 李海鹏 范晓春 王武

[c9ab8a4a60b7632ebf8a45fc4f77662f]

报告编号: 公沪检 202443030

共 13 页第 2 页

[c9ab8a4a60b7632ebf8a45fc4f77662f]

报告编号：公沪检 202443030

检测报告

共 13 页 第 3 页

检测结果汇总				
序号	检测项目	技术要求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6		将具有室温的受试样品放入同样温度的试验箱内，使箱内温度以不超过 1K/min 的变化速率达到 $(-10 \pm 2)^\circ\text{C}$，保持在该温度 5h，在试验结束时对样品进行检查。 结束时，样品处于通电状态仍保留在试验箱内，将温度以不超过 1K/min 的温度变化速率回到试验标准条件的温度偏差范围内，试验后恢复 1h，对样品进行检查。 试验期间和试验后受试样品功能正常。	符合	合格
7	恒定（ ）	将具有室温的无包装准备使用状态的受试样品放入同样温度的试验箱内，将样品电压 $(\text{ ）}$ 条件下使用 $(\text{ ）}$ 稳定后在 2h 内调整相对湿度至 $(93 \pm 3)\%$ 之后给试验样品通电，使其处于工作状态。保持该试验条件 2d，在试验结束时对样品进行检查。 结束时，样品处于断电状态仍保留在试验箱内，使箱内温度和湿度回到试验标准条件的偏差范围内，试验后恢复 1h，对样品进行 $(\text{ ）}$ 试验样品功能 $(\text{ ）}$	符合	合格
8	振动试验	将无包装的受试样品固定在振动台上，在 $(\text{ ）}$ 施加以下载荷：$(\text{ ）}$ 频率 $(\text{ ）}$ 速度：$(\text{ ）}$ 1oct/min；（每次循环 5min） 振幅：0.35mm；每个轴向的扫频循环数：1； 出现共振时，在共振出现的轴向，进行 30min $(\text{ ）}$ 试验 任何变 $(\text{ ）}$ 后检 测，检 $(\text{ ）}$ 试样 品功能正常，试验后受试样品外观无整。	符合	合格

[c9ab8a4a60b7632ebf8a45fc4f77662f]

报告编号：公沪检 202443030

检测报告

共 13 页第 4 页

检测结果汇总				
序号	检测项目	技术要求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9	冲击试验	将无包装的受试样[REDACTED]在冲击试验台上，按下列三个正交轴向的两个方向（共 6 个方向）施加冲击。 脉冲波形：正弦波；脉冲持续时间：11ms； 峰值加速度：15g（即 150m/s ² ）；冲击次数：3±0。 试验后，进行最后检测，检查设备外观和功能。试验后受试样品功能正常，试验后受试样品外观完整。	符合	合格
本页以下空白				
备注	—			

[c9ab8a4a60b7632ebf8a45fc4f77662f]

报告编号：公沪检 202443030

检测报告

共 13 页 第 5 页

检测结果汇总 (企业技术要求)

序号	检测项目	技术要求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10		伤、裂、不应起泡、龟裂、脱落和磨损；金属零部件不应有锈蚀及其它机械损伤；设备的零部件应紧固无松动，安装可抽换部件的接插件应能可靠连接；控制部件的控制应灵活可靠；布局应方便使用。 产品表面说明功能的文字、符号、标志应清晰、端正、牢固。	符合	合格
11			符合	合格
12	解码能力试验	单子系统（每4个输出）解码能力：支持2路200W，或2路2400W，或4路1200W，或8路800W，或16路600W，或12路500W，或16路400W，或20路300W，或32路200W，或64路720P及以下分辨率实时解码。 整机最大解码能力：支持8路3200W，或8路2400W，或16路1200W，或32路800W，或40路600W，或64路400W，或128路1080P，或256路720P及以下分辨率实时解码。	符合	合格
13	视频显示输出能力检查	支持通过HDMI视频输出接口输出分辨率为3840×2160(30Hz)、1920×1200(60Hz)、1920×1080(60Hz)、1920×1080(50Hz)、1600×1200(60Hz)、1680×1050(60Hz)、1280×1024(60Hz)、1280×720(60Hz)、1280×720(50Hz)、1024×768(60Hz)的视频图像。	符合	合格

[c9ab8a4a60b7632ebf8a45fc4f77662f]

检测报告

共 13 页第 6 页

检测结果汇总 (企业技术要求)				
序号	检测项目	技术要求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14		支持通过 HDMI 视频输入接口接入分辨率 600 × 400 (30Hz)、720 × 480 (30Hz)、960 (60Hz)、1366 × 768 (60Hz)、1280 × 800 (60Hz)、1440 × 900 (60Hz)、1600 × 1200 (60Hz)、1680 × 1050 (60Hz)、1920 × 1080 (50Hz)、1920 × 1080 (60Hz)、3840 × 2160 (30Hz) 的视频图像并显示。	符合	合格
15		支持 1、2、3、4、5、6、8、9、10、18、25、28、30、36、50、60、72、120、144、180、240、288、360、480、576、720、1080、1440、2160、2880、3600、4320、5760、7200、10800、14400、21600、28800、36000、43200、57600、72000、108000、144000、216000、288000、360000、432000、576000、720000、1080000、1440000、2160000、2880000、3600000、4320000、5760000、7200000、10800000、14400000、21600000、28800000、36000000、43200000、57600000、72000000、108000000、144000000、216000000、288000000、360000000、432000000、576000000、720000000、1080000000、1440000000、2160000000、2880000000、3600000000、4320000000、5760000000、7200000000、10800000000、14400000000、21600000000、28800000000、36000000000、43200000000、57600000000、72000000000、108000000000、144000000000、216000000000、288000000000、360000000000、432000000000、576000000000、720000000000、1080000000000、1440000000000、2160000000000、2880000000000、3600000000000、4320000000000、5760000000000、7200000000000、10800000000000、14400000000000、21600000000000、28800000000000、36000000000000、43200000000000、57600000000000、72000000000000、108000000000000、144000000000000、216000000000000、288000000000000、360000000000000、432000000000000、576000000000000、720000000000000、1080000000000000、1440000000000000、2160000000000000、2880000000000000、3600000000000000、4320000000000000、5760000000000000、7200000000000000、10800000000000000、14400000000000000、21600000000000000、28800000000000000、36000000000000000、43200000000000000、57600000000000000、72000000000000000、108000000000000000、144000000000000000、216000000000000000、288000000000000000、360000000000000000、432000000000000000、576000000000000000、720000000000000000、1080000000000000000、1440000000000000000、2160000000000000000、2880000000000000000、3600000000000000000、4320000000000000000、5760000000000000000、7200000000000000000、10800000000000000000、14400000000000000000、21600000000000000000、28800000000000000000、36000000000000000000、43200000000000000000、57600000000000000000、72000000000000000000、108000000000000000000、144000000000000000000、216000000000000000000、288000000000000000000、360000000000000000000、432000000000000000000、576000000000000000000、720000000000000000000、1080000000000000000000、1440000000000000000000、2160000000000000000000、2880000000000000000000、3600000000000000000000、4320000000000000000000、5760000000000000000000、7200000000000000000000、10800000000000000000000、14400000000000000000000、21600000000000000000000、28800000000000000000000、36000000000000000000000、43200000000000000000000、57600000000000000000000、72000000000000000000000、108000000000000000000000、144000000000000000000000、216000000000000000000000、288000000000000000000000、360000000000000000000000、432000000000000000000000、576000000000000000000000、720000000000000000000000、1080000000000000000000000、1440000000000000000000000、2160000000000000000000000、2880000000000000000000000、3600000000000000000000000、4320000000000000000000000、5760000000000000000000000、7200000000000000000000000、10800000000000000000000000、14400000000000000000000000、21600000000000000000000000、28800000000000000000000000、36000000000000000000000000、43200000000000000000000000、57600000000000000000000000、72000000000000000000000000、108000000000000000000000000、144000000000000000000000000、216000000000000000000000000、288000000000000000000000000、36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432000000000000000000000000、576000000000000000000000000、72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108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144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216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288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36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432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576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72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108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144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216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288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36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432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576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72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108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144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216000		

1156

报告编号：公沪检 202443030

检测报告

共 13 页第 7 页

检测结果汇总 (企业技术要求)				
序号	检测项目	技术要求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24	画面旋转功能检查	样机支持对输入的视频画面进行 90°、180°、270° 旋转显示	符合	合格
25	走廊模式功能检查	样机支持接入具有走廊模式的摄像机，可通过客户端软件进行 2 画面分割，同时显示走廊模式下的视频画面。	符合	合格
26	解码资源调用	单个 HDMI 输出接口可实现 40 个画面分割显示，每个视频流的分辨率为 1920×1080，帧率为 30fps。	符合	合格
27	场景切换功能检查	电视墙布局改变的情况下，场景切换时间≤500ms。	符合	合格
28	录像解码	支持实时视频流及录像文件同时进行解码输出显示，解码能力与实时流解码能力一致。	符合	合格
29	红外遥控功能检查	支持不通过 IP 网络，使用 RS232 串口或红外遥控器实现解码图像切换、场景切换、屏幕亮度调节。	符合	合格
30	音频矩阵功能检查	可以将输入的视频图像对应的音频信号在任意音频输出口输出	符合	合格
31	音视频复合流解码检查	可接入输出音视频复合流的前端摄像机，进行音视频复合流的解码显示输出。	符合	合格
32	工作状态指示灯	最多具有 1 个电源指示灯，1 个内部网络状态指示灯，4 个外部信号输入输出状态指示灯。	符合	合格
33		最多具有 16 个 HDMI 输出接口、4 个 HDMI 输入接口、2 个 RJ45 网络接口，2 个光口支持 10G/100G，16 个 DB15 转 BNC 独立音频输入输出接口，4 个 CVBS 视频输出接口，采用 AC220V 电源供电。	符合	合格
34		支持 [REDACTED] 式设置，包括 [REDACTED] 优先。	符合	合格
35	解码提醒	当 [REDACTED] 显示输出窗口叠加提示信息。	符合	合格

[c9ab8a4a60b7632ebf8a45fc4f77662f]

报告编号：公沪检 202443030

检测报告

共 13 页第 8 页

检测结果汇总 (企业技术要求)				
序号	检测项目	技术要求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36	任意一路放；	可在单屏或多屏的任意位置上叠加显示，图层最大不少于 64 层。	符合	合格
37		具有 NTP 校时及客户端软件手动校时两种校时方式。	符合	合格
38	Li	支持 LED 带载模式，最大支持 260W 带载，分辨率长×宽不超过 260W；横向像素的设置范围为 144 像素~4096 像素，纵向像素的设置范围为 144 像素~2160 像素。	符合	合格
39		高（6 响应 通过软件内部界面及相机的点数划分制定功能实现自适应。	符合	合格
40		支持通过客户端软件在解码图像上叠加字符信息，字符信息可任意设置。	符合	合格
41		支持在报警发生时，实时弹出红框提示报警，并支持联动指定电视墙面显示。	符合	合格
42		设备支持报警事件与报警输出接口关联，可对接喇叭、警示灯等输出设备进行报警。	符合	合格
43		样机支持双击将单个窗口放大到整个屏幕；支持将任一窗口在多个显示屏之间进行拖动或跨屏显示，并可任一调节窗口大小。	符合	合格
44		支持场景切换，各显示屏同时切换，整墙切换时间不大于 1 秒。	符合	合格
45		样机支持将 1 路输入视频图像发送至多个输出接口拼接显示。	符合	合格

[c9ab8a4a60b7632ebf8a45fc4f77662f]

报告编号：公沪检 202443030

检测报告

共 13 页第 9 页

检测结果汇总 (企业技术要求)

序号	检测项目	技术要求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46		可将视频图像进行轮巡输出显示，并可在客户端软件设置轮巡计划。	符合	合格
47		可将样机当前的解码输出模式设置为一个场景，样机可保存 64 个场景，并可通过客户端软件切换样机场景，或设置场景切换计划。	符合	合格
48		样机可对实时输出视频流进行截取，并将录像文档存储在电脑本地。	符合	合格
49		支持预布局和发送布局，用户可在软件上，实现布局电视墙的显示内容，完成后一键发送，在电视墙上同步显示。	符合	合格
50	多屏互动功能检查	可通过客户端软件对客户端电脑进行远程操作。	符合	合格
51	语音对讲	样机可通过客户端，实现设备与摄像机之间的双向语音对讲。	符合	合格
52	移动客户端控制功能检查	可通过 APP 客户端对样机输出的视频图像进行控制操作。	符合	合格
53		支持文件投屏，支持 word、excel、ppt、pdf 文件投屏上墙。	符合	合格
54	解报警状态上报	支持报警画面截取报警时，支持报警事件上报。定、rtsp 交互失败等信息。	符合	合格
55		样机支持黑白名单功能，最多可设置 256 个黑名单 IP，黑名单 IP 无法访问样机。	符合	合格
56	权限设置	支持通过客户端设置设备权限，指定电脑 IP 的设备。	符合	合格
57	访问方式	支持 PC 软件客户端、WEB 浏览器客户端、手机 APP 客户端等多种访问和管理样机。	符合	合格
58	网络接入	设备	符合	合格

[c9ab8a4a60b7632ebf8a45fc4f77662f]

报告编号：公沪检202443030

检测 报 告

共 13 页第 10 页

检测结果汇总 (企业技术要求)				
序号	检测项目	技术要求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59		支持定时重启及手动重启功能。	符合	合格
60		可通过客户端软件添加、删除用户，并修改用户名、登录密码、权限。	符合	合格
61		可通过客户端软件对样机进行恢复出厂设置。	符合	合格
62		可通过客户端软件对样机的网络参数、视频参数等进行设置。	符合	合格
63		可通过客户端软件导入和导出样机配置参数。	符合	合格
64		可通过客户端软件进行软件远程升级。	符合	合格
65		在设备密码遗忘时，可通过管理软件对设备密码进行重置。为确保设备安全性，要求设备底层不能具有密码找回功能。	符合	合格
66		实现遥控器进行显示屏亮度调节。	符合	合格
67		支持通过网络键盘/串口键盘、控制带有云台、支架、摄像头的设备的路径、模式、灯光等控制。	符合	合格
68		显示系统支持通过自动识别屏幕的行列号进行传输。	符合	合格

[c9ab8a4a60b7632ebf8a45fc4f77662f]

报告编号：公沪检 202443030

检测报告

共 13 页第 11 页

检测结果汇总 (企业技术要求)

序号	检测项目	技术要求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69	显示屏亮度	显示系统支持自动检测输入源的信号类型，并可根据输入源信号的位置的亮度，自动调整显示屏的显示场景模式。	符合	合格
70	支持网络连接的开关机	支持以网络连接的方式（非串口连接），通过控制室或现场的开关机，定时开关机。	符合	合格
71	支持网络连接的亮度调节	支持以网络连接的方式（非串口连接），通过控制室或现场的亮度调节，调节显示屏亮度。	符合	合格
72	LCD 液晶	最大亮度：支持通过控制室或现场的亮度调节，调节显示屏亮度。	符合	合格
73	智能解码显示功能检查	烟雾检测场景：支持接入具有烟雾检测功能的前端摄像机，检测指定区域内是否有烟雾；当检测到烟雾时，可在显示画面中实时指示烟雾位置，可对前端码流里面的智能信息进行解码并显示，并触发报警弹窗、联动报警输出。	符合	合格
		值岗检测：支持接入具有值岗检测功能的前端摄像机，支持人员是否在岗、是否玩手机、是否睡觉的检测，可对前端码流里面的智能信息进行解码并显示，并触发报警弹窗、联动报警输出。	符合	
		高空抛物场景：支持接入具有高空抛物检测功能的前端摄像机，支持高空抛物检测信息叠加，可对前端码流里面的智能信息进行解码并显示，并触发报警弹窗、联动报警输出。	符合	
		区域入侵场景：支持接入具有区域入侵功能的前端摄像机，支持区域入侵侦测、越界侦测、进入区域侦测、离开区域侦测，可对前端码流里面的智能信息进行解码并显示，并触发报警弹窗、联动报警输出。	符合	

[c9ab8a4a60b7632ebf8a45fc4f77662f]

报告编号：公沪检202443030

检测报告

共 13 页第 12 页

检测结果汇总 (企业技术要求)				
序号	检测项目	技术要求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73	智能解码 显示功能 检查 (续)	周界防范场景：支持接入具有周界防范功能的前端摄像机，支持区域入侵、越界入侵、徘徊、物品移除、物品遗留、人员聚集、停车的检测，可对前端码流里面的智能信息进行解码并显示，并触发报警弹窗、联动报警输出。	符合	合格
		智能抓拍场景：支持接入具有智能抓拍功能的前端摄像机，支持同时对行人、非机动车、机动车进行检测、跟踪，可对前端码流里面的智能信息进行解码并显示，并触发报警弹窗、联动报警输出。	符合	
		热成像检测场景：支持热成像检测，接入带有火点检测、船只检测、吸烟检测、温度报警功能的IPC，可对前端码流里面的智能信息进行解码并显示，并触发报警弹窗、联动报警输出。	符合	
		智慧消防场景：支持接入带有温度报警、烟雾报警、障碍物报警的智慧消防相机，可对前端码流里面的智能信息进行解码并显示，并触发报警弹窗、联动报警输出。	符合	
本页以下空白				

[c9ab8a4a60b7632ebf8a45fc4f77662f]

报告编号：公沪检202443030

检测报告

共 13 页第 13 页

检测情况说明	
样品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受检的 DS-6AxxUD 型解码器样品，采用 AC220V 供电。
特性	 外观照片  接口照片
状态及照片	 铭牌照片
检测地点	第 1~9 项测试地点为：上海市徐汇区岳阳路 76 号； 第 10~73 项测试地点为：杭州市滨江区阡陌路 555 号。
其他说明	本报告若涉及专利内容，本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c9ab8a4a60b7632ebf8a45fc4f77662f]



海康威视产品售后服务承诺函

作为 信阳农林学院一期校园 28 栋楼宇消防升级改造采购项目（项目编号：信财磋商采 购-2025-22-1）的产品供应商，为了让业主和工程商更好地使用和维护项目产品，海康威视将在保修期(以具体项目购销合同约定的保修期为准)内，就本文件项下产品，提供以下保修服务。

1、保修范围

- a) 产品在正常使用和维护条件下，因材料、工艺或制造问题导致性能故障，在保修期内，我司提供维修、更换或退货等保修服务。“正常使用和维护条件”是指产品的安装、使用、维护、保管、运输等符合使用说明要求，并用于合理的预期目的或用途。“影响正常使用”是指产品不能实现其标准性能参数所描述的功能。
- b) 除事先声明或依法或依约定外，不就保修范围内的保修服务另外收取费用。

2、保修期

- a) 若具体项目购销合同未约定保修期的，本项目产品保修期以出库之日起算，提供 24 个月的保修服务，遥控器、支架、电源线和数据线等耗材提供 3 个月的保修服务；特殊产品保修期以《海康威视产品标准保修期》为准。
- b) 在保修范围内经维修或更换后的产品或部件，在剩余保修期内继续享有保修权益，剩余保修期不足六个月的按六个月计算。法律或购销合同另外规定的，按该规定执行。

3、保修服务

a) 硬件产品

(1) 维修

产品故障以维修为解决原则，在可行的情况下，海康威视会尝试通过网络、电话或其他远程帮助方式来诊断和解决产品故障。如上述方式无法解决问题，可将设备送修或寄修至距离最近的海康威视售后服务站获得本地维修服务。

(2) 更换

自首次购买之日起 30 日内（含），如所购产品发生性能故障，经海康威视售后服务工程师测试确认为产品本身问题导致的故障后，可以选择换货或者免费维修。若选择换货的，海康威视将免费更换同型号同规格的产品或配件；若同型号同规格的产品或配件已经停产，将提供更换不低于原产品性能的产品或配件。

(3) 退货

自首次购买之日起 7 日内（含），如所购产品发生性能故障，经海康威视售后服务工程师测试确认为产品本身问题导致的故障后，客户可以选择退货、换货或者免费维修。

b) 软件产品：

自交货之日起 30 日内软件产品未激活的，可以退换；软件产品已激活的或定制软件产品，不可退换。

c) 虚拟服务产品：

因虚拟服务特性，服务一经订购不可退换，服务开通时间以服务平台记载时间为准。

d) 其他

除非另有规定，产品退货或换货由产品销售商负责，产品随附物品及包装应一并退还。

4、全国联保服务

海康威视为项目销售的产品将利用在中国大陆境内（不包括香港、澳门和台湾）的服务网点，提供本地化的保修服务。

5、如何获得服务

如产品发生故障，可以通过下述方式获取服务：

- a) **在线支持服务：**可通过关注“海康威视客户服务”微信公众号获取线上服务。
- b) **热线支持服务：**拨打我司客户服务热线 400-800-5998 获得电话支持服务，客服热线提供产品使用咨询和故障排查指导服务。
- c) **送修服务：**可以通过关注“海康威视客户服务”微信公众号申请维修服务，将设备送修或寄修至海康威视售后服务站获得维修服务。

6、不保修的范围

- a) 超出规定的保修期限的；
- b) 因误用、意外、改装、不适当的物理或操作环境、不可抗力、电涌及不当维护或保管导致的故障或损坏；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Hangzhou Hikvision Digital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总部：杭州市滨江区阡陌路 555 号(310052)
客服热线：400-800-5998
www.hikvision.com

科技呵护未来
— First Choice for Security Professionals —

[baee52e1fa5635424d30e1691dd92a57]





- c) 因人为或其它外力、不良用电环境等非正常原因，或因地震、海啸、火灾、战争等不可抗力导致的损害；
- d) 由于安装或测试不当、错误使用、疏忽、非授权维修、修改、事故或其他外部原因导致的任何故障或缺陷；
- e) 第三方产品、软件、服务或行为导致的故障或损坏；
- f) 产品使用过程中发生的正常脱色、磨损和消耗；
- g) 产品可以不间断或无错误地正常运行；
- h) 数据丢失或损坏；
- i) 消耗零部件，如电池或保护膜等随时间推移而耗损的零部件，除非是因材料或工艺缺陷而发生的故障；
- j) 不能出示产品有效保修凭证和有效原始购物发票或收据，产品原序列号标签有涂改、替换、撕毁的现象、产品没有序列号或保修凭证上的产品型号或编号与产品实物不相符合的；
- k) 产品生产日期标签、条形码有涂改、替换或撕毁的现象；
- l) 未按随附的说明、操作手册使用产品，或者产品未用于预定功能或环境，海康威视经证实后确定违反操作手册的任何其他情况；
- m) 易损耗类零部件，如机箱、闸杆、手柄等随时间推移而耗损的，但因材料或工艺缺陷而发生的较高异常比例故障除外；
- n) 产品的齐备性和外观状态不属保证范围，应在接收产品时当场检验并对任何不符提出异议；
- o) 包装箱类不属保修范围；
- p) 经确定属违反产品使用规范的其他任何情况。
- q) 特别说明：
若对于折价销售或瑕疵类产品的保修政策另有声明的，以声明内容为准。

7、服务前注意事项

在适用的情况下，产品用户在申请服务前，应注意以下事项：

- a) 遵守指定的服务申请程序；
- b) 备份产品中包含的所有程序和数据或确保它们的安全，海康威视不提供数据迁移、备份、恢复业务且不对使用或维修过程中任何因数据丢失而导致的损失承担责任；
- c) 提供必要的支持和配合以便我们提供服务，包括提供系统密钥或口令、故障现象描述及必要的场地等；
- d) 从产品中删除所有受法律保护的商业和个人信息，如不能删除产品中的此类信息，需在申请保修时告知服务提供方；
- e) 若无特殊需要，请不要在送修的产品中附带周边硬件，线缆等物品，如有特殊需要请事先和海康威视联系并在送修时附随相关清单，以免造成不必要的损失；
- f) 请谨慎选择寄送方式和运输商并建议购买运输保险。

8、服务终止政策

海康威视基于不确定因素（包括但不限于地理区域安装的产品数量变化，配件可用性及技术人员可用性）可能启用产品服务终止（EOS），并将通过官网 www.hikvision.com 公布 EOS 日期。当海康威视宣布 EOS 时，如产品仍然在保修期内的，海康威视将提供更换不低于原产品性能的产品或配件的服务。在某些地区，当宣布 EOS 时，可能仍可以通过特殊出价来获得服务支持。除此之外，海康威视将不再承接已宣布 EOS 产品的任何服务。

9、责任限制

如海康威视违约或需承担其他责任，海康威视的赔偿责任仅限于实际直接损失，且对以下各项不承担任何责任：

- a) 超出购买产品实际支付价款的金额；
- b) 任何有关获得替代货物、技术、服务或权利的成本和费用；
- c) 数据损坏或丢失；
- d) 使用中断或延迟导致的损失；
- e) 故障件返回服务网点的物流、快递、货运、保价等费用；
- f) 故障件因维修需要而进行的拆卸、安装、调试等费用。

以上责任限制仅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适用，不适用于那些依法不能通过合同或其他方式排除或限制的责任。



HIKVISION

10、一般条款

本文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制定和解释。本文件中，法律是指国家现行有效的法律规范性文件，法定保修是指适用于产品的国家规定，所提及的时限均按法律有关时限的规定解释。如本文件的任何条款被有管辖权的法律机关裁定为部分或全部无效的，不影响其他部分的效力，本文件其他内容在未被裁定为无效的范围内仍然具有完全的效力。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处)
2025年06月09日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Hangzhou Hikvision Digital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总部：杭州市滨江区阡陌路 555 号(310052)
客服热线：400-800-5998
www.hikvision.com

科技 呵护 未来
— First Choice for Security Professionals —

[baee52e1fa5635424d30e1691dd92a57]